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页码
审计报告	1 - 9
2023年度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 2
公司资产负债表	3 - 4
合并利润表	5 - 6
公司利润表	7
合并现金流量表	8
公司现金流量表	9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0 - 11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2 - 13
财务报表附注	14 - 109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 2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0029 号
(第一页, 共九页)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动力”)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绿色动力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绿色动力,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 建造服务收入的确认
- (二) 无形资产 - 特许经营权减值准备的计提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一) 建造服务收入的确认</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20)、(26)所述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以及附注四(39)的合并财务报表附注。</p> <p>2023 年度, 绿色动力建造服务收入的金额约为人民币 8.15 亿元, 约占营业收入的 20.62%。</p> <p>对于提供的垃圾焚烧发电厂等建造服务, 绿色动力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建造服务收入。履约进度采用投入法, 按照建造过程中累计实际发生的建造服务成本占预计总建造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服务的单独售价以建造成本为基础, 参考可比业务的毛利率, 采用成本加成法计算确定。管理层需要在建造服务开始时对建造服务毛利率和总建造成本作出合理估计, 并于项目建造过程中对项目总建造成本持续评估和修正, 进而根据修正结果调整履约进度和确认建造服务收入的金额。</p>	<p>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管理层与建造服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 并通过考虑估计不确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风险因素的水平, 如复杂性、主观性、变化和对管理层偏向的敏感性, 评估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 评估并测试与建造服务毛利率和总建造成本的估计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 针对本年度完工的项目, 将其实际总建造成本和完工前估计的总建造成本进行对比, 以评估管理层作出此项会计估计的可靠性;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一) 建造服务收入的确认(续)</p> <p>由于建造服务收入金额重大, 并且管理层在确定建造服务毛利率和总建造成本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因此我们将建造服务收入的确认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以应对该关键审计事项(续):</p> <p>(3) 针对本年度在建的项目, 执行以下测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检查相关特许经营协议, 以评估各特许经营协议下建造服务收入的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b) 将相关项目的预计总建造成本与其工程预算以及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比较, 同时将预计总建造成本核对至后续签订的主要采购合同等, 检查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并分析差异产生的原因, 以评估管理层对相关项目总建造成本的估计是否完整及合理; c) 获取经施工单位、绿色动力和监理单位三方确认的合同完工进度表, 与上述三方就相关项目的完工进度进行讨论, 以评估管理层对履约进度评估的合理性; d) 执行实地观察程序并对施工单位现场施工人员及项目工程管理人员进行访谈, 以了解相关项目的完工进度; e) 对本年度实际发生的建造成本进行抽样测试, 核对至采购合同、付款单据、监理报告等支持性文件;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一) 建造服务收入的确认(续)</p>	<p>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以应对该关键审计事项(续):</p> <p>(3) 针对本年度在建的项目, 执行以下测试(续):</p> <p>f) 获取建造服务收入计算表, 根据管理层确定的建造服务收入毛利率和预计总建造成本以及实际发生的建造成本, 对履约进度、本年应确认的建造服务收入进行重新计算, 检查其计算准确性。</p> <p>基于我们所执行的审计工作, 管理层在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时运用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可以被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所支持。</p>
<p>(二) 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减值准备的计提</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14)、(16)和(26)所述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以及附注四(13)的合并财务报表附注。</p> <p>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的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110.50 亿元, 约占总资产的 49.03%。</p>	<p>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以应对该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与特许经营权减值准备的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 并通过考虑估计不确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风险因素的水平, 如复杂性、主观性、变化和对管理层偏向的敏感性, 评估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 评估并测试与特许经营权减值准备的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p> <p>(2) 了解管理层对特许经营权减值迹象的判断并评估其合理性;</p>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 data-bbox="277 689 850 763">(二) 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减值准备的计提(续)</p> <p data-bbox="277 804 850 150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应当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因此,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管理层针对尚未开始运营的垃圾发电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存在减值迹象的已运营垃圾发电项目的特许经营权, 以及因未规定特许经营期限而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核算的危废项目的特许经营权进行减值测试, 评估该等项目特许经营权的可收回金额。根据评估结果,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绿色动力对特许经营权计提的减值准备余额约为人民币 3.07 亿元, 其中 2023 年度计提的减值准备约为人民币 2,557.56 万元。</p> <p data-bbox="277 1543 850 1910">管理层按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的较高者来评估特许经营权的可收回金额, 评估过程中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包括采用恰当的减值测试方法与模型以及在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预测中运用关键假设(主要为运营期间的收入复合增长率、息税前利润率和税前折现率)。</p>	<p data-bbox="887 689 1474 763">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以应对该关键审计事项(续):</p> <p data-bbox="887 804 1474 1043">(3) 将相关项目本年度的实际经营结果与上一年度相应的预测数据进行比较分析, 以考虑管理层在选取与可收回金额评估相关的假设和数据时作出的判断是否存在潜在的管理层偏向迹象;</p> <p data-bbox="887 1061 1474 1167">(4) 获取管理层对左述项目特许经营权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资料, 在我所内部评估专家的协助下:</p> <p data-bbox="979 1184 1474 1290">a) 参考行业惯例, 评估管理层在测试过程中所采用的减值测试方法与模型是否恰当;</p> <p data-bbox="979 1308 1474 1704">b) 参考可比行业趋势分析、可比公司的风险因素等, 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和绿色动力历史经营情况、未来经营计划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实际运营情况等, 评价管理层在评估可收回金额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是否合理, 包括运营期间的收入复合增长率、息税前利润率及税前折现率;</p>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二) 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减值准备的计提(续)</p> <p>由于特许经营权的金额重大, 并且管理层在评估特许经营权的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以应对该关键审计事项(续):</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c) 复核管理层对关键假设执行的敏感性分析, 评估相关关键假设在合理变动时对可回收金额的潜在影响;d) 检查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及减值准备的计算准确性。 <p>基于我们所执行的审计工作, 管理层在对左述特许经营权的可收回金额的评估过程中运用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可以被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所支持。</p>

四、 其他信息

绿色动力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绿色动力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绿色动力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绿色动力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绿色动力、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绿色动力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绿色动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绿色动力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绿色动力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0029 号
(第九页, 共九页)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4年3月28日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陈志明(项目合伙人)


柳璟旻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1,034,574,136.93	1,866,979,993.59
应收票据	四(2)	-	3,630,000.00
应收账款	四(3)	1,973,420,906.89	1,514,336,722.29
应收款项融资		3,122,144.00	100,000.00
预付款项	四(4)	32,717,974.08	52,293,392.74
其他应收款	四(5)	39,382,637.73	44,296,534.45
存货	四(6)	62,734,783.04	50,455,726.71
合同资产	四(7)	406,969,089.65	290,565,986.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四(8)	53,508,848.34	63,241,709.17
其他流动资产	四(10)	257,143,592.87	256,939,869.44
流动资产合计		3,863,574,113.53	4,142,839,934.54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四(9)	35,892,934.10	35,781,894.31
固定资产	四(11)	328,924,572.85	338,638,173.78
在建工程		917,164.63	-
使用权资产	四(12)	3,538,266.49	4,569,816.51
无形资产	四(13)	11,115,558,991.16	10,969,431,289.46
商誉	四(15)	-	33,724,983.41
长期待摊费用	四(16)	6,147,345.30	574,822.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7)	266,527,917.63	230,546,731.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18)	6,916,184,337.26	6,921,332,506.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673,691,529.42	18,534,600,218.15
资产总计		22,537,265,642.95	22,677,440,152.69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20)	516,440,084.96	629,445,334.97
应付账款	四(21)	1,014,132,043.06	1,265,489,204.69
合同负债	四(22)	614,204.13	17,002,561.22
应付职工薪酬	四(23)	109,884,464.06	101,522,137.34
应交税费	四(24)	59,207,794.73	54,699,728.19
其他应付款	四(25)	152,350,860.79	135,686,058.50
其中:应付股利		19,600,000.00	18,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26)	2,138,535,085.14	1,225,740,394.21
流动负债合计		3,991,164,536.87	3,429,585,419.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27)	7,033,566,028.80	8,325,811,964.03
应付债券	四(28)	2,275,489,512.51	2,195,494,717.04
租赁负债	四(29)	2,575,290.64	2,203,964.74
长期应付款	四(30)	246,923,129.02	256,107,867.65
预计负债	四(31)	13,658,690.52	13,070,517.24
递延收益	四(32)	173,963,722.30	153,995,806.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17)	525,967,837.35	487,891,034.5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72,144,211.14	11,434,575,872.03
负债合计		14,263,308,748.01	14,864,161,291.15
股东权益			
股本	四(33)	1,393,450,734.00	1,393,447,763.00
其他权益工具	四(34)	217,559,203.01	217,561,876.52
资本公积	四(36)	2,412,507,464.92	2,412,480,372.81
其他综合收益		2,079,875.32	2,079,875.32
专项储备	四(35)	16,667,067.53	1,559,206.97
盈余公积	四(37)	340,338,359.75	239,285,522.16
未分配利润	四(38)	3,424,837,011.73	3,063,822,504.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807,439,716.26	7,330,237,121.56
少数股东权益		466,517,178.68	483,041,739.98
股东权益合计		8,273,956,894.94	7,813,278,861.5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537,265,642.95	22,677,440,152.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乔德印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易智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林斌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2,213,915.54	828,215,127.97
应收账款	十三(1)	295,943,666.56	265,762,596.46
预付款项		489,163.49	72,107.82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2,239,027,923.02	2,078,879,200.57
其中：应收利息		56,777,194.46	43,006,781.63
应收股利		1,537,650,000.00	1,054,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十三(3)	180,572,083.33	219,682,722.21
流动资产合计		3,198,246,751.94	3,392,611,755.03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十三(3)	1,618,469,200.00	1,051,358,272.96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4)	6,525,907,220.95	6,129,517,456.34
固定资产		1,142,124.29	1,801,980.83
使用权资产		-	1,750,972.44
无形资产		1,604,310.38	1,574,002.10
长期待摊费用		11,228.07	574,822.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0,326.32	737,274.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5,453.32	1,515,453.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49,149,863.33	7,188,830,234.82
资产总计		11,347,396,615.27	10,581,441,989.85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7,416,555.55	708,121,805.56
应付账款		58,239.00	368,501.81
合同负债		22,203,389.83	30,923,728.82
应付职工薪酬		22,290,702.33	20,367,954.39
应交税费		1,293,142.08	3,703,428.48
其他应付款		378,317,390.79	193,821,954.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67,261,233.11	100,915,201.58
流动负债合计		2,188,840,652.69	1,058,222,575.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14,000,000.00	1,702,000,000.00
应付债券	四(28)	2,275,489,512.51	2,195,494,717.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89,489,512.51	3,897,494,717.04
负债合计		4,878,330,165.20	4,955,717,292.07
股东权益			
股本	四(33)	1,393,450,734.00	1,393,447,763.00
其他权益工具	四(34)	217,559,203.01	217,561,876.52
资本公积		2,459,598,292.89	2,459,571,200.78
盈余公积	四(37)	340,338,359.75	239,285,522.16
未分配利润		2,058,119,860.42	1,315,858,335.32
股东权益合计		6,469,066,450.07	5,625,724,697.7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347,396,615.27	10,581,441,989.8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林斌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39)	3,955,548,511.61	4,567,117,851.39
减：营业成本	四(39)、四(43)	(2,431,798,308.92)	(2,997,119,359.53)
税金及附加	四(40)	(65,528,769.38)	(59,238,343.74)
销售费用	四(43)	(1,394,043.52)	(949,028.34)
管理费用	四(41)、四(43)	(215,861,892.82)	(196,908,977.78)
研发费用	四(14)、四(43)	(7,372,735.78)	(8,703,930.67)
财务费用	四(42)	(472,951,735.08)	(463,741,531.91)
其中：利息费用		(484,914,254.47)	(495,623,895.40)
利息收入		13,595,203.93	13,256,369.44
加：其他收益	四(47)	72,283,684.92	61,341,651.21
投资收益	四(48)	-	8,875,675.09
其中：对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	7,217,956.22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四(45)	(35,363,235.87)	13,170,291.08
资产减值损失	四(44)	(27,862,366.22)	(26,920,305.0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四(46)	4,352,720.63	(6,779,456.15)
二、营业利润		774,051,829.57	890,144,535.60
加：营业外收入		3,822,651.64	2,603,173.82
减：营业外支出		(788,421.26)	(1,104,833.58)
三、利润总额		777,086,059.95	891,642,875.84
减：所得税费用	四(49)	(113,614,410.62)	(107,184,835.83)
四、净利润		663,471,649.33	784,458,040.01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663,471,649.33	784,458,040.01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9,281,357.74	744,767,290.31
少数股东损益		34,190,291.59	39,690,749.70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合并利润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2,474,072.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2,474,072.98)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2,474,072.9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22,474,072.98)
六、综合收益总额		663,471,649.33	761,983,967.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9,281,357.74	722,293,217.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190,291.59	39,690,749.70
七、每股收益	四(50)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45	0.53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43	0.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林斌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三(5)	147,950,404.37	204,717,689.44
减：营业成本	十三(5)	(11,849,379.34)	(10,895,373.99)
税金及附加		(888,367.84)	(1,302,431.19)
管理费用		(53,460,089.22)	(50,675,220.13)
研发费用		(7,372,735.78)	(8,703,930.67)
财务费用		(166,114,528.15)	(162,421,439.57)
其中：利息费用		(176,240,004.90)	(179,614,033.73)
利息收入		10,748,732.46	18,365,060.95
加：其他收益		1,240,549.39	1,231,182.73
投资收益	十三(6)	1,235,113,223.37	1,546,159,563.69
其中：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	7,217,956.22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386,410.91)	1,924,008.38
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4)(b)	(133,610,235.39)	(122,000,000.00)
资产处置损失		(1,519.29)	(476.51)
二、营业利润		1,010,620,911.21	1,398,033,572.18
加：营业外收入		144,412.83	-
三、利润总额		1,010,765,324.04	1,398,033,572.18
减：所得税费用		(236,948.15)	(481,002.10)
四、净利润		1,010,528,375.89	1,397,552,570.08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010,528,375.89	1,397,552,570.08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10,528,375.89	1,397,552,570.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林斌

赵林斌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99,544,479.41	3,235,382,319.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971,621.07	57,808,335.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1)(a)	89,035,422.04	97,238,100.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2,551,522.52	3,390,428,754.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5,728,788.38)	(788,199,188.90)
支付其他与建造PPP项目有关的现金	四(51)(f)	(358,366,153.93)	(598,553,473.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0,102,931.53)	(472,024,306.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6,123,993.89)	(241,210,913.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1)(b)	(84,552,504.86)	(80,859,044.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4,874,372.59)	(2,180,846,926.51)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2)(a)	977,677,149.93	1,209,581,828.27
二、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899,539.00	97,725,416.63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四(52)(c)	-	43,103,525.0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1)(c)	4,182,004.95	12,543,483.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81,543.95	153,372,425.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四(51)(f)	(722,133,011.80)	(1,236,019,790.9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1)(d)	(4,024,484.95)	(28,051,0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6,157,496.75)	(1,264,070,870.95)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075,952.80)	(1,110,698,445.81)
三、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9,600,0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9,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8,449,588.30	2,148,020,742.3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2,347,754,716.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8,449,588.30	4,505,375,459.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968,040.73)	(3,062,123,472.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5,027,013.18)	(625,593,883.07)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9,600,000.00)	(3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1)(e)	(3,008,265.21)	(6,468,831.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9,003,319.12)	(3,694,186,187.01)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553,730.82)	811,189,272.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5,802.97)	(79,316.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2)(b)	(832,248,336.66)	909,993,338.24
		1,864,783,293.59	954,789,955.3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2)(e)	1,032,534,956.93	1,864,783,293.5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林斌

赵林斌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5,152,799.18	94,947,059.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965,554.99	63,763,929.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83,118,354.17</u>	<u>158,710,988.33</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7,309.76)	(200,050.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173,092.09)	(51,746,073.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93,595.64)	(9,212,932.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992,841.75)	(60,127,15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36,946,839.24)</u>	<u>(121,286,214.60)</u>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46,171,514.93</u>	<u>37,424,773.73</u>
二、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13,250,000.00	513,7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023.49	88.4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8,816,552.07	603,094,010.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742,092,575.56</u>	<u>1,116,794,099.00</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8,936.96)	(1,016,157.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0,000,000.00)	(357,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4,189,060.67)	(1,523,132,090.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734,667,997.63)</u>	<u>(1,881,648,248.38)</u>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7,424,577.93</u>	<u>(764,854,149.38)</u>
三、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1,000,000.00	1,362,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2,347,754,716.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681,000,000.00</u>	<u>3,710,254,716.98</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16,452,963.16)	(2,103,973,305.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1,702,155.02)	(247,964,069.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5,933.33)	(5,733,716.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080,291,051.51)</u>	<u>(2,357,671,092.55)</u>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399,291,051.51)</u>	<u>1,352,583,624.43</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306,253.78)</u>	<u>(1,171.58)</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346,001,212.43)</u>	<u>625,153,077.20</u>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828,215,127.97</u>	<u>203,062,050.77</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482,213,915.54</u>	<u>828,215,127.97</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林斌
赵林斌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22年1月1日年初余额	1,393,440,000.00	-	2,412,410,905.73	24,553,948.30	-	103,278,199.37	2,594,406,537.26	389,491,920.66	6,917,581,511.32
2022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22,474,072.98)	-	-	744,767,290.31	39,690,749.70	784,458,040.01
综合收益总额	-	-	-	(22,474,072.98)	-	-	(22,474,072.98)	-	(22,474,072.98)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22,474,072.98)	-	-	744,767,290.31	39,690,749.70	761,983,967.03
股东投入和减少	-	-	-	-	-	-	-	-	-
资本	-	-	-	-	-	-	-	-	-
股东投入	-	-	-	-	-	-	-	9,600,000.00	9,600,000.00
可转换债券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本及资本公积	-	217,568,790.78	-	-	-	-	-	-	217,568,790.78
四(34)	-	217,568,790.78	-	-	-	-	-	-	217,568,790.78
股东投入和减少	7,763.00	(6,914.26)	69,467.08	-	-	-	-	70,315.82	70,315.82
四(28)	7,763.00	(6,914.26)	69,467.08	-	-	-	-	70,315.82	70,315.82
资本合计	7,763.00	217,561,876.52	69,467.08	-	-	-	217,639,106.60	9,600,000.00	227,239,106.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94,164,165.90	94,164,165.90
利润分配	-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36,007,322.79	(136,007,322.79)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39,344,000.00)	(139,344,000.00)	(50,000,000.00)	(189,344,000.00)
四(37)	-	-	-	-	-	(139,344,000.00)	(139,344,000.00)	(50,000,000.00)	(189,344,000.00)
四(38)	-	-	-	-	-	(275,351,322.79)	(275,351,322.79)	(50,000,000.00)	(189,344,000.00)
利润分配合计	-	-	-	-	-	(275,351,322.79)	(275,351,322.79)	(50,000,000.00)	(189,344,000.00)
安全生产费的提取和使用	-	-	-	-	-	-	-	1,559,206.97	1,559,206.97
四(35)	-	-	-	-	-	-	-	1,559,206.97	1,559,206.97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2022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393,447,763.00	217,561,876.52	2,412,480,372.81	2,079,875.32	1,559,206.97	239,285,522.16	3,063,822,504.78	483,041,739.98	7,813,278,861.54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23年1月1日年初余额	1,393,447,763.00	217,561,876.52	2,412,480,372.81	2,079,875.32	1,559,206.97	3,063,822,504.78	7,330,237,121.56	483,041,739.98	7,813,278,861.54
2023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	629,281,357.74	629,281,357.74	34,190,291.59	663,471,649.33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629,281,357.74	629,281,357.74	34,190,291.59	663,471,649.33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	-	-	-	-	-
股东投入和减少	-	-	-	-	-	-	-	-	-
资本	-	-	-	-	-	-	-	-	-
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	-	-	-	-	-
转增股本及资本	-	-	-	-	-	-	-	-	-
本公积	2,971.00	(2,673.51)	27,092.11	-	-	-	27,389.60	-	27,389.60
股东投入和减少	2,971.00	(2,673.51)	27,092.11	-	-	-	27,389.60	-	27,389.60
资本合计	-	-	-	-	-	-	-	-	-
利润分配	-	-	-	-	-	101,052,837.59	(101,052,837.59)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67,214,013.20)	(167,214,013.20)	(51,200,000.00)	(218,414,013.20)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68,266,850.79)	(268,266,850.79)	(51,200,000.00)	(218,414,013.20)
利润分配合计	-	-	-	-	-	-	-	-	-
安全生产费的提取	-	-	-	-	-	-	-	-	-
和使用	-	-	-	-	-	-	-	-	-
提取专项储备	-	-	-	-	31,240,505.72	-	31,240,505.72	1,608,180.33	32,848,686.05
使用专项储备	-	-	-	-	(16,132,645.16)	-	(16,132,645.16)	(1,123,033.22)	(17,255,678.38)
2023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393,450,734.00	217,559,203.01	2,412,507,464.92	2,079,875.32	16,667,067.53	3,424,837,011.73	7,807,439,716.26	466,517,178.68	8,273,956,894.9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2年1月1日年初余额		1,393,440,000.00	-	2,459,501,733.70	103,278,199.37	193,657,088.03	4,149,877,021.10
2022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1,397,552,570.08	1,397,552,570.08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可转换债券持有者投入资本	四(34)	-	217,568,790.78	-	-	-	217,568,790.78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四(28)	7,763.00	(6,914.26)	69,467.08	-	-	70,315.82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合计		7,763.00	217,561,876.52	69,467.08	-	-	217,639,106.6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37)	-	-	-	136,007,322.79	(136,007,322.79)	-
对股东的分配	四(38)	-	-	-	-	(139,344,000.00)	(139,344,000.00)
利润分配合计		-	-	-	136,007,322.79	(275,351,322.79)	(139,344,000.00)
2022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393,447,763.00	217,561,876.52	2,459,571,200.78	239,285,522.16	1,315,858,335.32	5,625,724,697.78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3年1月1日年初余额	1,393,447,763.00	217,561,876.52	2,459,571,200.78	239,285,522.16	1,315,858,335.32	5,625,724,697.78
2023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1,010,528,375.89	1,010,528,375.89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本及资本公积						
四(28)	2,971.00	(2,673.51)	27,092.11	-	-	27,389.60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合计	2,971.00	(2,673.51)	27,092.11	-	-	27,389.60
利润分配						
四(37)	-	-	-	101,052,837.59	(101,052,837.59)	-
四(38)	-	-	-	-	(167,214,013.20)	(167,214,013.20)
提取盈余公积						
对股东的分配						
四(38)	-	-	-	101,052,837.59	(268,266,850.79)	(167,214,013.20)
利润分配合计						
2023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393,450,734.00	217,559,203.01	2,459,598,292.89	340,338,359.75	2,058,119,860.42	6,469,066,450.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 2012 年 4 月 23 日在深圳绿色动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基础上改组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007 号九洲电器大厦二楼东北楼, 总部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股公司为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资公司”)。

于 2014 年 6 月 19 日, 本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于 2014 年 6 月 29 日, 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公开发行项目的承销商悉数行使本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9 日刊发的招股章程所属的超额配售权。本次公开发行后, 本公司的股本为 1,045,000,000.00 元, 股份总数为 1,045,000,000.00 股。

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746 号)核准, 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11,620 万普通股(A 股)。根据发行结果, 本次实际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116,200,000.00 股, 增加股本 116,200,000.00 元。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后, 本公司的股本为 1,161,200,000.00 元, 股份总数为 1,161,200,000.00 股。

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493 号)核准,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不超过 232,240,000 股。根据发行结果, 本次实际向 6 个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232,240,000.00 股, 增加股本人民币 232,240,000.00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后, 本公司的股本为人民币 1,393,440,000.00 元, 股份总数为 1,393,440,000.00 股。

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32 号文核准, 本公司公开发行了总额为 23.60 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债”), 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为六年。可转债持有人可在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的期间(以下简称“转股期”)内, 按照当期转股价格行使将本次可转债转换为本公司股票的权利。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因可转换债券持有人开始行使转股权, 本公司的股本增加至 1,393,450,734.00 元, 股份总数为 1,393,450,734.00 股。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作为社会资本方, 通过与政府方订立政府和社会资本方合作(以下简称“PPP”)项目合同, 采用建设-运营-移交(“BOT”, 相关项目简称“BOT”项目)等方式, 实际从事的业务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等环保行业公共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以及技术顾问。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五，本年度本集团合并范围无变动。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附注二(9))、特许经营权的确认和摊销(附注二(14))、长期资产减值(附注二(16))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二(20))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二(26)。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年度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年度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新的香港地区《公司条例》自 2014 年 3 月 3 日起生效。本财务报表的若干相关事项已根据香港地区《公司条例》和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进行披露。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 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 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 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 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 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主要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为应收款项融资。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按照单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各类金融资产，其信用风险特征与该类中的其他金融资产显著不同。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可再生能源补助电费及应收电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垃圾处理费
合同资产组合 1	销售电力合同产生的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2(包括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PPP 项目建设服务产生的合同资产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增值税即征即退及其他退税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其他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BT 项目应收款(注)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履约保证金

注：BT 项目指本集团以“建设-移交”方式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等环保行业公共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业务。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包括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以及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长期应收款(BT 项目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此以外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履约保证金)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负债部分及其他金融负债。

可转换公司债券

可转换公司债券包括负债部分和权益部分。负债部分体现了支付固定本息的义务，被分类为负债(计入应付债券)并在初始确认时按照未嵌入可转换期权的同类债券的市场利率计算其公允价值，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权益部分体现了将负债转换成普通股的嵌入期权，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本集团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整体发行所得与其负债部分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所有直接的交易费用按照负债和权益部分占发行所得的比例分摊。

当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成股票时，按转换的股数与股票面值计算的金额转换为股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组成部分的账面余额与上述股本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续)

其他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其他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一方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10) 存货

(a) 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且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的存货，本集团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及实地盘存制。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12)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构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固定资产(续)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本集团之子公司绿益(葫芦岛)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葫芦岛危废公司”)的危废填埋场按照工作量法计提折旧、以及使用安全生产费购买的固定资产(附注二(25))外, 本集团其余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 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构筑物	20-50 年	5%	1.90%-4.75%
机器设备	3-15 年	0%至 5%	6.33%至 33.33%
运输工具	3-10 年	0%至 10%	9.00%至 33.33%
其他	3-20 年	0%至 10%	4.50%至 33.3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及软件等，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软件

软件按使用年限 10 年平均摊销。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无形资产(续)

(c) 特许经营权

(i) PPP 项目特许经营权

本集团通过与政府订立 PPP 项目合同，从各个地方政府获取垃圾焚烧发电厂等公共基础设施的特许经营权，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包括垃圾处理费和上网电费。根据 PPP 项目合同，本集团兴建垃圾焚烧发电厂后，一般在 23 年至 30 年的特许经营期内运营。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本集团需要将有关的垃圾焚烧发电厂无偿移交至各地方政府。

在项目运营期间，若本集团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集团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服务收入金额，按全额或者减去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后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并在特许经营权经营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ii) 其他

本集团通过收购葫芦岛危废公司而取得的危废项目特许经营权，以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由于相关的特许经营协议并未规定特许经营期限，因此，本集团评估后将该特许经营权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在每个会计期间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应当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本准则规定处理。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无形资产(续)

(e) 研究与开发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本集团研发部门的职工薪酬、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研发部门的水电物业费用、研发人员差旅费用及相关中介服务等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技术所形成的产出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
- 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f)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 2-5 年内分期平均摊销。

(16)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19) 预计负债

因危废填埋场退役费用提取规定以及 PPP 项目合同约定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20) 收入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a) 建造服务收入

PPP 项目合同，是指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依法依规就 PPP 项目合作所订立的合同，该合同同时符合“双特征”和“双控制”条件。其中，“双特征”是指，社会资本方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间内代表政府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并就其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获得补偿；“双控制”是指，政府方控制或管制社会资本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必须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PPP 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 PPP 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本集团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提供多项服务的，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收入(续)

(a) 建造服务收入(续)

本集团根据与政府方订立的 PPP 项目合同，以 BOT 等形式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对于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为政府方提供建造服务的，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同时确认合同资产。履约进度采用投入法，按照建造过程中累计实际发生的建造服务成本占预计总建造成本的比例确定；建造服务的单独售价以建造成本为基础，参考可比业务的毛利率，采用成本加成法计算确定。

对于确认的基础设施建设收入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对于其他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资产负债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

本集团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本集团在拥有无条件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后续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为基础确认相关 PPP 项目利息收入。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以上服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本集团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履约进度将合同履约成本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b) 发电收入

当电力供应至当地的电网公司且电网公司取得电力的控制权时，本集团确认收入。本集团按购售电合同等约定的单价及上网电量确认供电收入金额。

(c) 提供垃圾处理服务收入

本集团在提供垃圾处理服务的过程中确认收入。本集团按实际垃圾处理量及协议约定的单价并扣除已确认为金融资产收回的部分后的金额确认垃圾处理收入。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对与子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3)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租赁(续)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续)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24)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为整体经营，设有统一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评价体系和内部报告制度。管理层通过定期审阅集团层面的财务信息来进行资源配置与业绩评价。本集团无单独管理的经营分部，因此本集团只有一个经营分部。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安全生产费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应急部财资[2022]136 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或者项目安全生产条件。

本集团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确定本年度应计提金额，并逐月平均提取。本集团计提安全生产费用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增加专项储备；实际支出时，属于费用性的支出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的支出，先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i) 建造服务收入的确认

对于提供的垃圾焚烧发电厂等建造服务，本集团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建造服务收入。履约进度采用投入法，按照建造过程中累计实际发生的建造服务成本占预计总建造成本的比例确定；建造服务的单独售价以建造成本为基础，参考可比业务的毛利率，采用成本加成法计算确定。管理层需要在建造服务开始时对建造服务毛利率和总建造成本作出合理估计，并于项目建造的过程中对总建造成本持续评估和修正，进而根据修正结果调整履约进度和确认建造服务收入的金额，这一修正将反映在本集团的当期财务报表中。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i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国内生产总值和消费者物价指数等。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和参数。如实际发生的信用损失与原估计存在差异时，该差异将会于未来期间影响本集团上述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iii) 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垃圾发电项目以及危废项目的特许经营权。于资产负债表日，针对尚未开始运营的垃圾发电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存在减值迹象的已运营垃圾发电项目的特许经营权，以及未规定特许经营期限而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核算的危废项目的特许经营权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评估各个项目特许经营权的可收回金额。

特许经营权可回收金额按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评估过程中涉及采用恰当的减值测试方法与模型以及在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预测中运用包括运营期间收入复合增长率、息税前利润率及税前折现率等关键假设。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iv)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三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a)	应纳税所得额	25%、16.5%及 15%
增值税(b)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6%、9%和 13%
房产税	按房产余值或房租收入计征	12%及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及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中国预缴所得税(c)	按向境外投资者宣派股息额计征	10%

(a) 企业所得税优惠及批文

- (i)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及《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6 号)等相关规定，本集团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期间内，新购买的低于 500 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a) 企业所得税优惠及批文(续)

- (ii)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蓟州公司”)、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顺公司”)、天津绿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河公司”)、北京绿色动力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州公司”)、佳木斯博海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木斯公司”)、汕头市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公司”)、肇庆市博能再生资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庆公司”)、北京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密云公司”)、章丘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章丘公司”)、博白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白公司”)、宜春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春公司”)、红安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安公司”)、惠州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二期公司”)、海宁绿动海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扩建公司”)、平阳绿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阳二期公司”)、温州绿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嘉二期公司”)、贵州金沙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沙公司”)、登封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登封公司”)、丰城绿色动力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城公司”)、莱州海康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州公司”)、石首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首公司”)、恩施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施公司”)、汕头市绿色动力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污泥公司”)、葫芦岛危废公司、惠州绿色动力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三合一公司”)、武汉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公司”)、葫芦岛绿动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葫芦岛发电公司”)、朔州绿动南山环境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朔州公司”)及济南绿动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章丘二期公司”)的经营所得属于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 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以下简称“3+3 税收优惠”), 具体如下:

- 宁河公司生物质发电项目、通州公司、密云公司及佳木斯公司(一期项目)于 2018 年完成“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并自 2018 年至 2023 年享受 3+3 税收优惠;
- 汕头公司(一期项目)、肇庆公司(一期项目)、章丘公司及博白公司于 2019 年完成“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并自 2019 年至 2024 年享受 3+3 税收优惠;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a) 企业所得税优惠及批文(续)

(ii) (续)

- 安顺公司(二期项目)、宜春公司、红安公司、惠州二期公司、海宁扩建公司、衢州公司(二期项目)、丰城公司及汕头公司(二期项目)自 2020 年至 2025 年享受 3+3 税收优惠;
- 平阳二期公司、永嘉二期公司、石首公司、汕头污泥公司、金沙公司(焚烧项目)、登封公司、佳木斯公司(二期项目)及肇庆公司(二期项目)自 2021 年至 2026 年享受 3+3 税收优惠;
- 葫芦岛危废公司、惠州三合一公司、莱州公司、恩施公司自 2022 年至 2027 年享受 3+3 税收优惠。
- 武汉公司(二期项目)、葫芦岛发电公司、朔州公司、章丘二期公司于 2023 年完成“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并自 2023 年至 2028 年享受 3+3 税收优惠;

在获得以上税收优惠之前, 各子公司按照 25%的税率计提当年的所得税费用并缴纳所得税。

- (iii) 安顺公司(一期项目)、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元公司”)属于西部地区设立的鼓励类产业, 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 (iv)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 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 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遥县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遥公司”)、隆回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回公司”)、东莞市长能清洁能源绿化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公司”)、汕头市绿色动力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厨余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 适用该公告所载所得税优惠政策。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a) 企业所得税优惠及批文(续)

(v) 2022 年，本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44206993)，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3 年度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2022 年度：15%)。

(vi) 绿色动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绿动”)为香港注册成立的公司，适用香港税法条例规定的 16.5%的所得税税率。

(b) 增值税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 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对垃圾处理劳务所缴纳的增值税的 70%实行即征即退，对垃圾以及利用垃圾发酵产生的沼气生产的电力或热力所缴的增值税全额实行即征即退。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对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所缴纳的增值税即可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以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 个月内不得变更。

此外，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公司”)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的征收率。

(c)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在中国大陆成立的外资企业向境外投资者派发的股息应征收 10%的预扣所得税。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665.00	740.00
银行存款	1,032,534,291.93	1,864,782,553.59
其他货币资金(i)	2,039,180.00	2,196,700.00
	<u>1,034,574,136.93</u>	<u>1,866,979,993.59</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12,010,895.96 2,415,473.14

-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其他货币资金为使用受到限制的、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金额为 2,039,180.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196,700.00 元)。

(2) 应收票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	3,630,000.00
减：坏账准备	-	-
	<u>-</u>	<u>3,630,000.00</u>

2023 年度，本集团收到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合计为 5,833,444.46 元，由于该类票据信用风险较小，且本集团对其管理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因此，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应收款项融资科目核算。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融资的余额为 3,122,144.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00,000.00 元)。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垃圾处理费	914,100,345.39	576,935,173.06
应收国家可再生能源补助电费	807,066,463.27	709,072,832.70
应收电费	312,736,392.53	264,452,046.84
	<u>2,033,903,201.19</u>	<u>1,550,460,052.60</u>
减：坏账准备	(60,482,294.30)	(36,123,330.31)
	<u>1,973,420,906.89</u>	<u>1,514,336,722.29</u>

(a) 应收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221,997,125.64	1,035,851,139.14
一到二年	411,540,110.55	443,163,740.13
二到三年	339,136,676.06	58,029,434.42
三到四年	47,825,127.77	8,925,929.24
四到五年	8,914,351.50	4,489,809.67
五年以上	4,489,809.67	-
	<u>2,033,903,201.19</u>	<u>1,550,460,052.60</u>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 余额	合同资产 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余额总额比例
北京市通州区城市管理 委员会	35,182,415.06	1,056,624,792.29	(1,262,693.77)	12.20%
汕头市潮阳区城市管理 和综合执法局	183,169,661.15	369,967,290.47	(1,505,674.81)	6.18%
济南市章丘区环境卫生 管护中心	22,143,158.66	443,035,812.24	(604,578.02)	5.20%
海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	436,446,935.36	(502,947.84)	4.88%
平阳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15,315,442.02	316,275,128.65	(454,694.68)	3.70%
	<u>255,810,676.89</u>	<u>2,622,349,959.01</u>	<u>(4,330,589.12)</u>	<u>32.16%</u>

(c) 坏账准备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	0.00%	-	0.00%	-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2,033,903,201.19	100.00%	(60,482,294.30)	100.00%	(36,123,330.31)	2.33%
	<u>2,033,903,201.19</u>	<u>100.00%</u>	<u>(60,482,294.30)</u>	<u>100.00%</u>	<u>(36,123,330.31)</u>	<u>2.33%</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应收可再生能源补助电费 及应收电费	1,119,802,855.80	2.67%	(29,948,579.87)
应收垃圾处理费	914,100,345.39	3.34%	(30,533,714.43)
	<u>2,033,903,201.19</u>		<u>(60,482,294.30)</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应收可再生能源补助电费 及应收电费	973,524,879.54	1.54%	(14,983,476.19)
应收垃圾处理费	576,935,173.06	3.66%	(21,139,854.12)
	<u>1,550,460,052.60</u>		<u>(36,123,330.31)</u>

(iii) 2023 年度，本集团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25,912,482.02 元(2022 年度：0.00 元)，本集团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553,518.03 元(2022 年度：23,018,839.94 元)，坏账准备的变动详见附注四(19)。

(iv)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d)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 1,319,752,710.62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223,222,513.63 元)的应收账款因本集团将相关 PPP 项目合同项下特许经营权的收费权(包括电费收费权或垃圾处理费收费权)作为银行借款的质押物而受限(附注四(27)(a))。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32,717,974.08	100.00%	50,946,124.08	97.42%
一至二年	-	0.00%	1,347,268.66	2.58%
	<u>32,717,974.08</u>		<u>52,293,392.74</u>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9,747,094.12</u>	<u>29.79%</u>

(5)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资产补偿款(附注四(5)(e))	23,399,118.20	23,399,118.20
应收原股东往来款 (附注四(5)(b)(i))	12,961,261.85	12,961,261.85
应收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4,136,220.69	8,253,811.53
其他	21,127,192.33	20,965,149.72
	<u>61,623,793.07</u>	<u>65,579,341.30</u>
减：坏账准备	<u>(22,241,155.34)</u>	<u>(21,282,806.85)</u>
	<u>39,382,637.73</u>	<u>44,296,534.45</u>

本集团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将款项归集于其他方并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0,956,672.18	26,312,571.43
一到二年	12,669,145.53	4,736,804.89
二到三年	4,133,631.61	13,765,775.90
三年以上	33,864,343.75	20,764,189.08
	<u>61,623,793.07</u>	<u>65,579,341.30</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18,750,678.21	30.43%	(18,750,678.21)	100.00%	18,765,878.21	(18,765,878.2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42,873,114.86	69.57%	(3,490,477.13)	8.14%	46,813,463.09	(2,516,928.64)	5.38%
	61,623,793.07	100.00%	(22,241,155.34)	36.09%	65,579,341.30	(21,282,806.85)	32.45%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单项) (已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单项)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46,813,463.09	(2,516,928.64)	18,765,878.21	(18,765,878.21)	65,579,341.30	(21,282,806.85)
	4,192,538.87	(1,013,869.62)	-	-	4,192,538.87	(1,013,869.62)
	(8,125,387.10)	32,821.13	(22,700.00)	22,700.00	(8,148,087.10)	55,521.13
	(7,500.00)	7,500.00	7,500.00	(7,500.00)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2,873,114.86	(3,490,477.13)	18,750,678.21	(18,750,678.21)	61,623,793.07	(22,241,155.34)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第三阶段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应收原股东往来款	12,961,261.85	100.00%	(12,961,261.85)	账龄较长且存在收回风险
其他	<u>5,789,416.36</u>	100.00%	<u>(5,789,416.36)</u>	账龄较长且存在收回风险
	<u>18,750,678.21</u>		<u>(18,750,678.21)</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第三阶段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应收原股东往来款	12,961,261.85	100.00%	(12,961,261.85)	账龄较长且存在收回风险
其他	<u>5,804,616.36</u>	100.00%	<u>(5,804,616.36)</u>	账龄较长且存在收回风险
	<u>18,765,878.21</u>		<u>(18,765,878.21)</u>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第一阶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损失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金额	损失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增值税即征即退及其他退税款	4,136,220.69	-	0.00%	8,253,811.53	-	0.00%
其他	<u>38,736,894.17</u>	<u>(3,490,477.13)</u>	9.01%	<u>38,559,651.56</u>	<u>(2,516,928.64)</u>	6.53%
	<u>42,873,114.86</u>	<u>(3,490,477.13)</u>		<u>46,813,463.09</u>	<u>(2,516,928.64)</u>	

(c) 2023 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013,869.62 元(2022 年度：1,631,934.57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55,521.13 元(2022 年度：500,000.00 元)，坏账准备的变动详见附注四(19)。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d)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e)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葫芦岛市土地储备中心	应收资产补偿款	12,550,215.00	三年以上	20.37%	(1,255,021.50)
海宁市盐官镇人民政府	应收资产补偿款	10,848,903.20	一到两年	17.61%	-
深圳瀚洋控股公司	应收原股东往来款	6,988,073.50	三年以上	11.34%	(6,988,073.50)
绿色动力环保投资有限 公司	应收原股东往来款	5,160,600.00	三年以上	8.37%	(5,160,600.00)
贵州西洁环境卫生管理 有限公司	应收代付代垫款	2,668,488.18	三年以上	4.33%	(2,668,488.18)
		<u>38,216,279.88</u>		<u>62.02%</u>	<u>(16,072,183.18)</u>

(6)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u>62,734,783.04</u>	-	<u>62,734,783.04</u>	<u>50,455,726.71</u>	-	<u>50,455,726.71</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货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金额，且无用于担保的存货。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存货不存在减值，无需计提跌价准备。

(7) 合同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PPP 项目建设服务	6,657,460,191.77	6,505,623,201.49
销售电力合同产生的合同资产(i)	260,662,319.31	165,728,407.23
	<u>6,918,122,511.08</u>	<u>6,671,351,608.72</u>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4,920,994.63)	(86,359,256.85)
	<u>6,863,201,516.45</u>	<u>6,584,992,351.87</u>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 同资产(附注四(18))	(6,456,232,426.80)	(6,294,426,365.72)
	<u>406,969,089.65</u>	<u>290,565,986.15</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合同资产(续)

- (i) 系本集团与电网公司的销售电力合同中的应收可再生能源补助电费，该等收入所对应的项目尚未被纳入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目录，待项目纳入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目录即本集团取得该无条件收取对价的权利时，合同资产将转为应收账款。
- (ii)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同资产均未逾期，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PPP 项目建设服务 销售电力合同产生的合同 资产	6,657,460,191.77	0.80%	(53,034,155.84)
	<u>260,662,319.31</u>	0.72%	<u>(1,886,838.79)</u>
	<u>6,918,122,511.08</u>		<u>(54,920,994.63)</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PPP 项目建设服务 销售电力合同产生的合同 资产	6,505,623,201.49	1.31%	(85,095,313.26)
	<u>165,728,407.23</u>	0.76%	<u>(1,263,943.59)</u>
	<u>6,671,351,608.72</u>		<u>(86,359,256.85)</u>

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变动详见附注四(19)。

- (i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 341,067,032.77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09,947,636.84 元)的合同资产因本集团将相关 PPP 项目合同项下特许经营权的收费权(包括电费收费权或垃圾处理费收费权)作为银行借款的质押物而受限(附注四(27)(a))。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BT 项目应收款(附注四(9))	73,359,064.98	72,934,962.63
减：减值准备	<u>(19,850,216.64)</u>	<u>(9,693,253.46)</u>
	<u>53,508,848.34</u>	<u>63,241,709.17</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长期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BT 项目应收款(i)	73,359,064.98	(19,850,216.64)	53,508,848.34
履约保证金(ii)	36,000,000.00	(107,065.90)	35,892,934.10
	<u>109,359,064.98</u>	<u>(19,957,282.54)</u>	<u>89,401,782.44</u>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附注四(8))	73,359,064.98	(19,850,216.64)	53,508,848.34
	<u>36,000,000.00</u>	<u>(107,065.90)</u>	<u>35,892,934.10</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BT 项目应收款(i)	72,934,962.63	(9,693,253.46)	63,241,709.17
履约保证金(ii)	36,000,000.00	(218,105.69)	35,781,894.31
	<u>108,934,962.63</u>	<u>(9,911,359.15)</u>	<u>99,023,603.48</u>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附注四(8))	72,934,962.63	(9,693,253.46)	63,241,709.17
	<u>36,000,000.00</u>	<u>(218,105.69)</u>	<u>35,781,894.31</u>

- (i) 系本集团 BT 项目应收的建造服务收入款项。
- (ii) 履约保证金为本集团应收的 PPP 项目合同履行保证金。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长期应收款(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0.00%	-	0.00%	-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	109,359,064.98	100.00%	(19,957,282.54)	108,934,962.63	(9,911,359.15)	9.10%
准备(a)	109,359,064.98	100.00%	(19,957,282.54)	108,934,962.63	(9,911,359.15)	9.10%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长期应收款(续)

(a)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BT 项目应收款	73,359,064.98	27.06%	(19,850,216.64)
履约保证金	36,000,000.00	0.30%	(107,065.90)
	<u>109,359,064.98</u>		<u>(19,957,282.54)</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BT 项目应收款	72,934,962.63	13.29%	(9,693,253.46)
履约保证金	36,000,000.00	0.61%	(218,105.69)
	<u>108,934,962.63</u>		<u>(9,911,359.15)</u>

长期应收款的坏账准备变动详见附注四(19)。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长期应收款。

(10) 其他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及其他	<u>257,143,592.87</u>	<u>256,939,869.44</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26,618,013.93	104,695,853.91	32,417,484.89	43,461,082.04	407,192,434.77
本年增加	5,006,864.56	666,120.09	2,854,531.27	2,517,976.23	11,045,492.15
本年减少	-	(548,107.58)	(2,542,890.63)	(723,406.84)	(3,814,405.0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231,624,878.49</u>	<u>104,813,866.42</u>	<u>32,729,125.53</u>	<u>45,255,651.43</u>	<u>414,423,521.87</u>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103,549.88	14,296,838.27	18,107,531.10	25,046,341.74	68,554,260.99
本年增加	4,125,172.70	7,289,838.80	3,507,558.09	5,328,520.26	20,251,089.85
本年减少	-	(334,400.87)	(2,297,292.58)	(674,708.37)	(3,306,401.8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5,228,722.58</u>	<u>21,252,276.20</u>	<u>19,317,796.61</u>	<u>29,700,153.63</u>	<u>85,498,949.02</u>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216,396,155.91</u>	<u>83,561,590.22</u>	<u>13,411,328.92</u>	<u>15,555,497.80</u>	<u>328,924,572.85</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215,514,464.05</u>	<u>90,399,015.64</u>	<u>14,309,953.79</u>	<u>18,414,740.30</u>	<u>338,638,173.78</u>

2023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20,251,089.85 元(2022 年度：21,737,086.18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研发费用、销售费用及资本化的金额分别为 14,037,166.70 元、5,702,086.71 元、15,611.47 元、7,798.83 元及 488,426.14 元(2022 年度：16,149,591.09 元、5,232,533.08 元、21,859.13 元、360.66 元及 332,742.22 元)。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房屋及构筑物	账面价值	未办妥 产权证书原因
葫芦岛危废公司	94,645,987.60	尚在办理之中 (a)
东莞公司	14,234,969.82	
	<u>108,880,957.42</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续)

- (a) 东莞公司上述房屋建筑物所占用的土地由东莞市长安镇人民政府和东莞市长安镇涌头社区居民委员会所有，并无偿提供东莞公司使用，因此无法办理相应的房屋产权证书，但管理层认为本集团能有效地使用上述固定资产，对本集团的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12)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032,802.09	378,759.79	1,681,228.25	11,092,790.13
本年增加	87,564.49	1,379,708.76	-	1,467,273.25
本年减少	(7,127,270.35)	(241,129.36)	-	(7,368,399.7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993,096.23</u>	<u>1,517,339.19</u>	<u>1,681,228.25</u>	<u>5,191,663.67</u>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054,093.75	309,944.59	158,935.28	6,522,973.62
本年增加	2,248,227.66	190,741.89	59,853.72	2,498,823.27
本年减少	(7,127,270.35)	(241,129.36)	-	(7,368,399.7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175,051.06</u>	<u>259,557.12</u>	<u>218,789.00</u>	<u>1,653,397.18</u>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818,045.17</u>	<u>1,257,782.07</u>	<u>1,462,439.25</u>	<u>3,538,266.49</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2,978,708.34</u>	<u>68,815.20</u>	<u>1,522,292.97</u>	<u>4,569,816.51</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无形资产

	特许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建造执照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735,955,013.74	71,446,558.44	3,639,433.22	6,529,123.58	12,817,570,128.98
本年增加	615,302,225.05	-	444,089.16	-	615,746,314.2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3,351,257,238.79	71,446,558.44	4,083,522.38	6,529,123.58	13,433,316,443.19
累计摊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552,498,970.56	6,060,429.61	1,694,556.57	3,396,442.65	1,563,650,399.39
本年计提	442,275,099.17	1,428,931.20	338,937.11	-	444,042,967.4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994,774,069.73	7,489,360.81	2,033,493.68	3,396,442.65	2,007,693,366.87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81,355,759.20	-	-	3,132,680.93	284,488,440.13
本年增加(ii)	25,575,645.03	-	-	-	25,575,645.0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06,931,404.23	-	-	3,132,680.93	310,064,085.16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049,551,764.83	63,957,197.63	2,050,028.70	-	11,115,558,991.1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902,100,283.98	65,386,128.83	1,944,876.65	-	10,969,431,289.46

2023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444,042,967.48 元(2022 年度：388,967,175.69 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 5,228,829,544.18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5,326,458,140.64 元)的无形资产因本集团将相关 PPP 项目合同项下特许经营权的收费权(包括电费收费权或垃圾处理费收费权)作为银行借款的质押物而受限(附注四(27)(a))。

在进行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时，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收入复合增长率和息税前利润率，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无形资产(续)

(i) 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特许经营权

2023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百色绿动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西公司”)的垃圾发电项目尚未投产运营，本集团对其账面价值约为 16,082.38 万元的特许经营权进行减值测试，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该特许经营权的可收回金额约为 18,469.73 万元，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023 年，莱州公司因发生亏损而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对其账面价值约为 23,832.06 万元的特许经营权进行减值测试，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该特许经营权的可收回金额约为 25,322.78 万元，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针对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本集团采用相关特许经营权协议中规定的特许经营权的剩余年限作为预测期年限。

2023 年度，本集团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如下：

	2023 年度	
	靖西公司	莱州公司
收入复合增长率	1.24%	1.84%
息税前利润率	39.33%	33.30%
税前折现率	9.58%	9.90%

2022 年度，本集团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如下：

	2022 年度	
	靖西公司	莱州公司
收入复合增长率	0.99%	不适用
息税前利润率	39.51%	不适用
税前折现率	10.36%	不适用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无形资产(续)

(ii) 危废项目的特许经营权

2023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葫芦岛危废公司的危废项目特许经营权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对其进行减值测试。本集团以该特许经营权所属的葫芦岛危废业务资产组为基础确定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经比较相关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后，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约为 38,282.76 万元，因此按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不含商誉)40,840.32 万元的差额确认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557.5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个别业务资质的取得时间延迟以及业务不及预期。

针对葫芦岛危废公司危废项目，本集团采用该项目土地使用权证中规定的土地使用权的剩余年限作为预测期年限。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集团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如下：

	危废业务	
	2023 年	2022 年
收入复合增长率	1.82%	2.72%
息税前利润率	-6.81%-29.05%	0.27%-38.96%
税前折现率	9.01%	10.48%

(14) 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研究开发活动的总支出按性质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6,623,713.36	6,444,388.17
折旧和摊销	139,534.81	272,265.59
水电物业费	46,753.50	45,942.92
差旅费	365,529.86	139,443.45
中介服务费	69,802.82	136,128.01
其他	127,401.43	1,665,762.53
	<u>7,372,735.78</u>	<u>8,703,930.67</u>

本集团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研究开发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商誉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商誉—			
葫芦岛危废公司	43,910,821.67	-	43,910,821.67
减：减值准备—			
葫芦岛危废公司	<u>(10,185,838.26)</u>	<u>(33,724,983.41)</u>	<u>(43,910,821.67)</u>
	<u>33,724,983.41</u>	<u>(33,724,983.41)</u>	<u>-</u>

本集团于 2018 年 1 月 5 日支付 90,000,000.00 元对价收购了葫芦岛危废公司 80% 的权益。合并对价超过按比例获得的葫芦岛危废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43,910,821.67 元，确认为与葫芦岛危废业务相关的商誉，此次收购不涉及业绩承诺安排。

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附注四(44))。

2023 年度，本集团对葫芦岛危废业务相关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如附注四(13)(ii)所述，葫芦岛危废业务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约为 38,282.76 万元，本集团将其与考虑了危废项目特许经营权减值准备后的资产组账面价值(含商誉)41,655.26 万元比较，差额 3,372.50 万元确认为商誉减值损失。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长期待摊费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排污权使用费及其他	<u>6,147,345.30</u>	<u>574,822.36</u>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税务亏损	83,214,564.72	20,803,641.17	26,761,874.38	6,690,468.60
递延收益	10,213,669.11	2,553,417.04	10,610,772.99	2,652,693.23
资产减值准备	157,601,726.81	22,456,284.42	147,303,352.84	18,608,620.91
内部未实现利润抵销	<u>1,022,722,918.95</u>	<u>255,680,729.90</u>	<u>998,577,671.43</u>	<u>229,246,555.34</u>
	<u>1,273,752,879.59</u>	<u>301,494,072.53</u>	<u>1,183,253,671.64</u>	<u>257,198,338.08</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 回的金额		21,002,792.54		17,076,677.69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280,491,279.99</u>		<u>240,121,660.39</u>
		<u>301,494,072.53</u>		<u>257,198,338.08</u>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特许经营权及合同资产的 暂时性差异	1,944,372,203.36	486,093,050.84	1,787,855,922.47	446,963,308.31
中国股息预提税	257,508,521.10	25,750,852.11	102,520,558.95	10,252,055.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 产评估增值	<u>196,360,357.20</u>	<u>49,090,089.30</u>	<u>229,309,106.40</u>	<u>57,327,276.60</u>
	<u>2,398,241,081.66</u>	<u>560,933,992.25</u>	<u>2,119,685,587.82</u>	<u>514,542,640.81</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 回的金额		138,316,064.30		117,136,257.12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422,617,927.95</u>		<u>397,406,383.69</u>
		<u>560,933,992.25</u>		<u>514,542,640.81</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19,216,718.51	297,296,528.08
可抵扣亏损	212,846,092.75	340,537,285.98
	<u>532,062,811.26</u>	<u>637,833,814.06</u>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	1,741,980.99
2024 年	7,542,776.87	19,662,957.63
2025 年	2,267,602.70	107,374,619.00
2026 年	7,998,153.44	50,369,439.55
2027 年	44,819,669.43	98,375,255.51
2028 年	79,708,415.77	-
无到期日	70,509,474.54	63,013,033.30
	<u>212,846,092.75</u>	<u>340,537,285.98</u>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u>34,966,154.90</u>	<u>266,527,917.63</u>	<u>26,651,606.24</u>	<u>230,546,731.84</u>
递延所得税负债	<u>34,966,154.90</u>	<u>525,967,837.35</u>	<u>26,651,606.24</u>	<u>487,891,034.57</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PPP 项目建设服务(附注四(7))	6,508,258,817.36	6,378,482,294.46
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409,144,286.17	488,357,501.82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49,292,170.97	137,033,185.64
其他	1,515,453.32	1,515,453.30
	<u>6,968,210,727.82</u>	<u>7,005,388,435.22</u>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附注四(7))	<u>(52,026,390.56)</u>	<u>(84,055,928.74)</u>
	<u>6,916,184,337.26</u>	<u>6,921,332,506.48</u>

-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 4,007,336,391.53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3,711,705,882.90 元)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因本集团将相关 PPP 项目合同项下特许经营权的收费权(包括电费收费权或垃圾处理费收费权)作为银行借款的质押物而受限(附注四(27)(a))。

(19)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回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6,123,330.31	25,912,482.02	(1,553,518.03)	60,482,294.3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1,282,806.85	1,013,869.62	(55,521.13)	22,241,155.34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9,911,359.15	10,156,963.18	(111,039.79)	19,957,282.54
小计	<u>67,317,496.31</u>	<u>37,083,314.82</u>	<u>(1,720,078.95)</u>	<u>102,680,732.18</u>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86,359,256.85	622,895.20	(32,061,157.42)	54,920,994.6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84,488,440.13	25,575,645.03	-	310,064,085.16
商誉减值准备	10,185,838.26	33,724,983.41	-	43,910,821.67
小计	<u>381,033,535.24</u>	<u>59,923,523.64</u>	<u>(32,061,157.42)</u>	<u>408,895,901.46</u>
合计	<u>448,351,031.55</u>	<u>97,006,838.46</u>	<u>(33,781,236.37)</u>	<u>511,576,633.64</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本年增加	本年转回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3,753,122.44	(44,610,952.19)	-	(23,018,839.94)	36,123,330.3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150,872.28	-	1,631,934.57	(500,000.00)	21,282,806.85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5,722,456.36	(14,527,711.50)	8,716,614.29	-	9,911,359.15
小计	<u>139,626,451.08</u>	<u>(59,138,663.69)</u>	<u>10,348,548.86</u>	<u>(23,518,839.94)</u>	<u>67,317,496.31</u>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0,486,126.37	59,138,663.69	17,118,833.47	(384,366.68)	86,359,256.8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84,488,440.13	-	-	-	284,488,440.13
商誉减值准备	-	-	10,185,838.26	-	10,185,838.26
小计	<u>294,974,566.50</u>	<u>59,138,663.69</u>	<u>27,304,671.73</u>	<u>(384,366.68)</u>	<u>381,033,535.24</u>
合计	<u>434,601,017.58</u>	<u>-</u>	<u>37,653,220.59</u>	<u>(23,903,206.62)</u>	<u>448,351,031.55</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短期借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u>516,440,084.96</u>	<u>629,445,334.97</u>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银行保证借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不存在逾期短期借款, 利率区间为 2.80%至 5.22%(2022 年 12 月 31 日: 2.90%至 5.22%)。

(21) 应付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项	<u>1,014,132,043.06</u>	<u>1,265,489,204.69</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按入账日期分析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345,203,137.56 元及 322,977,182.13 元, 主要是作为工程设备质保金的应付工程设备尾款, 剩余应付账款余额账龄均为一年以内。

(22) 合同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垃圾处理费及其他	<u>614,204.13</u>	<u>17,002,561.22</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a)	107,810,923.03	99,411,450.89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2,025,798.00	2,110,686.45
应付辞退福利	47,743.03	-
	<u>109,884,464.06</u>	<u>101,522,137.34</u>

(a) 短期薪酬

	202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3,140,690.66	372,830,151.58	(361,770,652.36)	104,200,189.88
职工福利费	418,635.43	28,544,646.17	(28,477,255.44)	486,026.16
社会保险费	306,900.05	26,131,009.28	(26,130,528.48)	307,380.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0,234.10	23,392,815.67	(23,390,513.89)	272,535.88
工伤保险费	20,442.91	1,733,416.98	(1,735,294.59)	18,565.30
生育保险费	16,223.04	1,004,776.63	(1,004,720.00)	16,279.67
住房公积金	135,858.68	38,990,151.40	(38,993,631.04)	132,379.0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04,719.25	4,384,002.37	(7,105,089.08)	2,683,632.54
其他短期薪酬	4,646.82	4,274,488.54	(4,277,820.80)	1,314.56
	<u>99,411,450.89</u>	<u>475,154,449.34</u>	<u>(466,754,977.20)</u>	<u>107,810,923.03</u>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2,093,250.04	47,328,589.66	(47,410,353.83)	2,011,485.87
失业保险费	17,436.41	1,606,697.26	(1,609,821.54)	14,312.13
	<u>2,110,686.45</u>	<u>48,935,286.92</u>	<u>(49,020,175.37)</u>	<u>2,025,798.00</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应交税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35,733,249.32	30,162,961.32
房产税	10,554,288.15	11,808,659.95
增值税	6,055,601.55	6,901,051.82
城镇土地使用税	4,955,283.52	3,699,344.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1,618.45	475,693.94
个人所得税	249,863.24	419,012.46
其他	1,267,890.50	1,233,003.91
	<u>59,207,794.73</u>	<u>54,699,728.19</u>

(25) 其他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押金和保证金	49,082,419.52	35,691,186.85
应付城建局管理费	25,548,102.29	22,268,267.34
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19,600,000.00	18,000,000.00
应退电费	17,443,927.26	22,022,030.10
应付中介费	1,759,433.96	1,622,605.66
应付股权收购款	1,234,620.00	1,234,620.00
应付其他	37,682,357.76	34,847,348.55
	<u>152,350,860.79</u>	<u>135,686,058.50</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24,282,211.04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24,659,527.27 元)，主要为应付供应商押金及保证金。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四(27))	2,120,325,657.41	1,210,357,279.15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附注四(28))	8,017,177.56	4,008,638.0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四(29))	1,007,511.54	2,775,718.5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附注四(30))	9,184,738.63	8,598,758.43
	<u>2,138,535,085.14</u>	<u>1,225,740,394.21</u>

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 长期借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及质押借款(a)	7,597,792,241.77	7,563,593,253.20
信用借款	1,556,099,444.44	1,972,575,989.98
	<u>9,153,891,686.21</u>	<u>9,536,169,243.18</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四(26))		
保证及质押借款	(886,226,212.97)	(867,781,289.17)
信用借款(b)	(1,234,099,444.44)	(342,575,989.98)
	<u>(2,120,325,657.41)</u>	<u>(1,210,357,279.15)</u>
	<u>7,033,566,028.80</u>	<u>8,325,811,964.03</u>

-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质押借款 6,238,755,748.88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6,165,833,112.38 元)为本集团的银行借款。根据《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及《权利质押合同》约定，本集团需将相关 PPP 合同项下特许经营权的收费权(包括电费收费权或垃圾处理费收费权)质押给银行。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因上述质押而受限的其他非流动资产(附注四(18))余额为 4,007,336,391.53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3,711,705,882.90 元)，应收账款(附注四(3))余额为 1,319,752,710.62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223,222,513.63 元)，合同资产(附注四(7))余额为 341,067,032.77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09,947,636.84 元)，无形资产(附注四(13))余额为 5,228,829,544.18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5,326,458,140.64 元)。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长期借款(续)

-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 1,359,036,492.89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397,760,140.82 元)包括仅由本公司担保的子公司银行借款 1,359,036,492.89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359,118,602.86 元)，无由本公司之母公司北京国资公司担保的银行借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38,641,537.96 元)。
- (b) 本集团于 2021 年 7 月 7 日向母公司北京国资公司借入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三年期长期借款 12 亿元将于 2024 年 7 月 7 日到期，本集团已与北京国资公司达成展期或续借意向。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双方尚未签订对双方具有法律效力的借款展期或续借协议。
- (c)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3.05%至 4.65%(2022 年 12 月 31 日：3.05%至 4.90%)。

(28) 应付债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按面值 计提利息	利息摊销	本年转股	本年支付利息	一年内到期 应付债券利息 (附注四(2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转债	2,195,494,717.04	8,728,365.52	80,022,137.74	(27,342.27)	(711,187.96)	(8,017,177.56)	2,275,489,512.51

债券有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金额	是否违约
可转债	2,360,000,000.00	2022 年 2 月 25 日	6 年	2,360,000,000.00	否
		负债部分		权益部分 附注四(34)	合计
可转债发行金额	2,141,017,698.42	218,982,301.58		2,360,000,000.00	
直接发行费用	(13,820,074.12)	(1,413,510.80)		(15,233,584.92)	
于发行日余额	2,127,197,624.30	217,568,790.78		2,344,766,415.08	
年初累计利息摊销	68,367,311.91	-		68,367,311.91	
年初累计转股金额	(70,219.17)	(6,914.26)		(77,133.43)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95,494,717.04	217,561,876.52		2,413,056,593.56	
本年利息摊销	80,022,137.74	-		80,022,137.74	
本年转股金额	(27,342.27)	(2,673.51)		(30,015.78)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75,489,512.51	217,559,203.01		2,493,048,715.52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应付债券(续)

- (a) 本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公开发行的总额为 23.60 亿元的可转债, 存续期限为六年, 第一年票面利率为 0.20%, 之后在剩余年限内逐年递增至 2.00%。可转债持有人可在转股期内, 按照当期转股价格行使将本次可转债转换为本公司股票的权利。在本次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 本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票面面值的 109%(含最后一期利息)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在可转债转股期内, 如果本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本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不含 70%)时, 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此外,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00 万元时, 本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9.82 元/股, 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 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在发行之后, 当公司出现因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 本公司将相应调整转股价格。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 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 本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 由于派发 2021 年度现金股利, 本公司修正转股价格为 9.72 元。

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 由于派发 2022 年度现金股利, 本公司修正转股价格为 9.60 元。

- (b) 于本年度, 本集团共有面值为 29,000.00 元的可转债被行使转股权, 本集团股本因此增加 2,971.00 元, 资本公积增加 27,092.11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共有面值为 105,000.00 元的可转债被行使转股权, 本集团股本因此累计增加 10,734.00 元, 资本公积累计增加 96,559.19 元。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租赁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3,582,802.18	4,979,683.33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四(26))	<u>(1,007,511.54)</u>	<u>(2,775,718.59)</u>
	<u>2,575,290.64</u>	<u>2,203,964.74</u>

(30) 长期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垃圾渗滤液处理站建造款	256,107,867.65	264,706,626.0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附注四(26))	<u>(9,184,738.63)</u>	<u>(8,598,758.43)</u>
	<u>246,923,129.02</u>	<u>256,107,867.65</u>

(31) 预计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利息摊销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危废填埋场退役费用(i)	<u>13,070,517.24</u>	<u>588,173.28</u>	<u>13,658,690.52</u>

(i) 危废填埋场退役费用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葫芦岛危废公司根据 2022 年开始施行的《重点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场所退役费用预提和管理办法》提取的危险废物填埋场退役费用，计入相关固定资产的成本。

(32) 递延收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u>153,995,806.76</u>	<u>26,000,000.00</u>	<u>(6,032,084.46)</u>	<u>173,963,722.30</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递延收益(续)

(a) 政府补助

	202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红安县财政局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资金	28,136,487.29	-	(1,029,383.76)	27,107,103.53
安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基建补助资金	26,709,708.44	-	(1,185,177.72)	25,524,530.72
恩施财政专项补贴	18,862,732.92	-	(711,801.24)	18,150,931.68
莱州生态文明补贴	17,078,313.28	-	(632,530.08)	16,445,783.20
石首生态文明建设专项基金	16,752,181.60	-	(596,516.88)	16,155,664.72
朔州改善城市人居环境奖补资金	14,340,000.00	-	(395,889.57)	13,944,110.43
章丘生态文明建设补贴	13,458,862.40	-	(549,341.28)	12,909,521.12
章丘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资金	4,000,000.00	16,000,000.00	(247,678.00)	19,752,322.00
登封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资金	959,247.60	9,000,000.00	(138,447.81)	9,820,799.79
其他	13,698,273.23	1,000,000.00	(545,318.12)	14,152,955.11
	<u>153,995,806.76</u>	<u>26,000,000.00</u>	<u>(6,032,084.46)</u>	<u>173,963,722.30</u>

(33) 股本

	202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附注四(28)(b))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普通股	989,087,971.00	2,971.00	989,090,942.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04,359,792.00	-	404,359,792.00
	<u>1,393,447,763.00</u>	<u>2,971.00</u>	<u>1,393,450,734.00</u>
	2021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普通股	989,080,208.00	7,763.00	989,087,971.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04,359,792.00	-	404,359,792.00
	<u>1,393,440,000.00</u>	<u>7,763.00</u>	<u>1,393,447,763.00</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其他权益工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转股	发行费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转债 (附注四(28))	217,561,876.52	(2,673.51)	-	217,559,203.0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发行费用	本年转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转债(附注四(28))	-	218,982,301.58	(1,413,510.80)	(6,914.26)	217,561,876.52

(35) 专项储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使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1,559,206.97	31,240,505.72	(16,132,645.16)	16,667,067.5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使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1,559,206.97	-	1,559,206.97

本集团根据《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 号)规定, 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 按照收入的不同, 分段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 并在规定范围内使用。

(36) 资本公积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附注四(28)(b))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2,412,209,207.11	27,092.11	2,412,236,299.22
其他资本公积	271,165.70	-	271,165.70
	<u>2,412,480,372.81</u>	<u>27,092.11</u>	<u>2,412,507,464.92</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2,412,139,740.03	69,467.08	2,412,209,207.11
其他资本公积	271,165.70	-	271,165.70
	<u>2,412,410,905.73</u>	<u>69,467.08</u>	<u>2,412,480,372.81</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盈余公积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239,285,522.16</u>	<u>101,052,837.59</u>	<u>340,338,359.75</u>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103,278,199.37</u>	<u>136,007,322.79</u>	<u>239,285,522.16</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的年度净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38) 未分配利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3,063,822,504.78	2,594,406,537.2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629,281,357.74	744,767,290.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1,052,837.59)	(136,007,322.79)
对股东的分配(a)	<u>(167,214,013.20)</u>	<u>(139,344,000.00)</u>
年末未分配利润	<u>3,424,837,011.73</u>	<u>3,063,822,504.78</u>

(a) 根据 2023 年 6 月 16 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12 元，按照已发行股份约 139,344.98 万股计算，共计约 16,721.40 万元。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901,188,741.67	4,539,625,369.78
其他业务收入	54,359,769.94	27,492,481.61
	<u>3,955,548,511.61</u>	<u>4,567,117,851.39</u>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2,428,844,692.10	2,994,065,590.15
其他业务成本	2,953,616.82	3,053,769.38
	<u>2,431,798,308.92</u>	<u>2,997,119,359.53</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垃圾处理及发电业务	2,607,650,756.29	1,621,544,434.00	2,334,869,925.89	1,331,917,265.31
建造服务	815,496,845.88	748,474,510.63	1,747,440,929.97	1,606,448,402.11
PPP 项目利息收入	395,987,209.22	-	383,601,839.25	-
其他	82,053,930.28	58,825,747.47	73,712,674.67	55,699,922.73
	<u>3,901,188,741.67</u>	<u>2,428,844,692.10</u>	<u>4,539,625,369.78</u>	<u>2,994,065,590.15</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渣灰收入及其他	54,359,769.94	2,953,616.82	27,492,481.61	3,053,769.38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c) 本集团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2023 年度					合计
	垃圾处理收入	发电收入	建造服务收入	渣灰收入及其他	利息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482,499,966.76	2,125,150,789.53	815,496,845.88	82,053,930.28	395,987,209.22	3,901,188,741.67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	2,125,150,789.53	-	82,053,930.28	-	2,207,204,719.81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482,499,966.76	-	815,496,845.88	-	-	1,297,996,812.64
PPP 项目利息收入	-	-	-	-	395,987,209.22	395,987,209.22
其他业务收入(i)	-	-	-	54,359,769.94	-	54,359,769.94
	482,499,966.76	2,125,150,789.53	815,496,845.88	136,413,700.22	395,987,209.22	3,955,548,511.61
	2022 年度					合计
	垃圾处理收入	发电收入	建造服务收入	渣灰收入及其他	利息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446,398,869.30	1,888,471,056.59	1,747,440,929.97	73,712,674.67	383,601,839.25	4,539,625,369.78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	1,888,471,056.59	-	73,712,674.67	-	1,962,183,731.2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446,398,869.30	-	1,747,440,929.97	-	-	2,193,839,799.27
PPP 项目利息收入	-	-	-	-	383,601,839.25	383,601,839.25
其他业务收入(i)	-	-	-	27,492,481.61	-	27,492,481.61
	446,398,869.30	1,888,471,056.59	1,747,440,929.97	101,205,156.28	383,601,839.25	4,567,117,851.39

(i)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渣灰处理收入, 按时点确认收入。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858,000.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 707,310,668.74 元), 预计将于 2024 年度全部确认收入。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税金及附加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缴标准
房产税	39,767,051.58	35,336,435.16	附注三
土地使用税	12,594,524.49	10,700,054.74	
城市建设维护税	5,416,465.11	5,094,587.10	附注三
教育费附加	4,071,581.55	3,986,488.27	附注三
其他	3,679,146.65	4,120,778.47	
	<u>65,528,769.38</u>	<u>59,238,343.74</u>	

(41) 管理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132,639,331.54	122,793,388.30
外聘劳务费	17,443,571.44	17,065,579.83
折旧及摊销	8,306,897.47	9,881,306.27
中介服务费	10,211,027.20	8,455,776.11
办公通讯费	3,939,305.90	3,988,142.19
交通运输费	5,805,545.92	3,303,405.17
业务招待费	3,582,984.26	2,959,843.52
水电及租赁费	4,370,400.50	2,887,841.51
其他	29,562,828.59	25,573,694.88
	<u>215,861,892.82</u>	<u>196,908,977.78</u>

(42) 财务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借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505,733,399.95	534,713,337.60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44,110.64	269,332.80
减：资本化利息(i)	<u>(20,963,256.12)</u>	<u>(39,358,775.00)</u>
利息费用	484,914,254.47	495,623,895.40
减：利息收入	<u>(13,595,203.93)</u>	<u>(13,256,369.44)</u>
汇兑损益	295,802.97	(20,933,155.44)
其他	1,336,881.57	2,307,161.39
	<u>472,951,735.08</u>	<u>463,741,531.91</u>

- (i) 2023 年度，本集团用于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3.85%-4.20%(2022 年度：3.85%-4.65%)。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3)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建造成本	748,474,510.63	1,606,448,402.11
职工薪酬费用	500,220,704.10	453,138,686.64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467,962,287.68	415,127,827.08
环境保护费	279,749,822.62	231,940,142.75
维修费	132,550,713.87	132,213,265.44
燃料费	152,266,308.00	77,522,912.82
材料费	79,830,150.14	72,134,463.40
水电费	27,177,611.25	35,887,275.37
垃圾转运成本	51,022,428.90	45,856,399.42
外聘劳务费	38,009,483.03	32,088,616.76
安全生产费	33,028,357.54	6,353,335.57
—专项储备计提	32,848,686.05	1,654,110.69
中介服务费	6,901,773.42	5,390,960.72
审计师费用	3,484,716.98	3,200,943.40
—审计服务	3,297,169.81	3,108,490.57
—非审计服务	187,547.17	92,452.83
其他	135,748,112.88	86,378,064.84
	<u>2,656,426,981.04</u>	<u>3,203,681,296.32</u>

(44) 资产减值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商誉减值损失	33,724,983.41	10,185,838.26
合同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31,438,262.22)	16,734,466.79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5,575,645.03	-
	<u>27,862,366.22</u>	<u>26,920,305.05</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转回)	24,358,963.99	(23,018,839.9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58,348.49	1,131,934.57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0,045,923.39	8,716,614.29
	<u>35,363,235.87</u>	<u>(13,170,291.08)</u>

(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 2023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485,464.30	-	4,485,464.30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	(132,743.67)	(46,404.64)	(132,743.6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6,733,051.51)	-
	<u>4,352,720.63</u>	<u>(6,779,456.15)</u>	<u>4,352,720.63</u>

(47) 其他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值税退税收入	59,854,030.23	44,551,693.9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15,883.17	370,098.07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53,025.37	204,649.0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递延收益摊销	6,032,084.46	4,536,237.7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章丘二期外商投资奖励	-	3,750,000.00
海宁扩建提前点火补贴	-	2,000,000.00
红安税收奖励资金	-	1,158,072.00
其他	6,028,661.69	4,770,900.43
	<u>72,283,684.92</u>	<u>61,341,651.21</u>

(48) 投资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7,217,956.2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950,501.90
利息收入	-	707,216.97
	<u>-</u>	<u>8,875,675.09</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9) 所得税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		
所得税	118,057,378.38	89,614,026.49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i)	(6,538,584.75)	(15,641,592.85)
递延所得税	2,095,616.99	33,212,402.19
	<u>113,614,410.62</u>	<u>107,184,835.83</u>

(i)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主要系与环保设备加计抵扣相关的调整。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u>777,086,059.95</u>	<u>891,642,875.84</u>
按标准税率 25%计算的所得税	194,271,514.99	222,910,718.96
税率变动及优惠税率的影响	(126,639,383.86)	(132,435,815.32)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39,668,310.55	8,644,236.34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税务亏损及其他暂时性差异		
的影响	27,281,261.86	32,987,011.78
转回以前年度已确认为递延所		
得税资产的税务亏损及其他		
暂时性差异	-	204,448.04
确认或使用以前年度未确认为		
递延所得税的税务亏损及其		
他暂时性差异	(27,685,025.13)	(9,073,310.03)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6,538,584.75)	(15,641,592.85)
中国股息预提税	15,738,796.21	4,324,917.63
无需纳税的收入	(2,383,082.89)	(3,076,897.97)
研发加计扣除	(1,843,183.95)	(1,755,457.76)
其他	1,743,787.59	96,577.01
所得税费用	<u>113,614,410.62</u>	<u>107,184,835.83</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0)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629,281,357.74	744,767,290.3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393,449,745.62	1,393,441,656.99
基本每股收益	0.45	0.53
其中：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45	0.53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	-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合并净利润	629,281,357.74	744,767,290.31
加：未资本化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利息费用(税后)	77,443,766.02	30,198,562.11
计算每股收益时，经调整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706,725,123.76	774,965,852.42
当期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股数	1,393,449,745.62	1,393,441,656.99
加：假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换为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42,788,552.36	206,210,643.59
稀释后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636,238,297.98	1,599,652,300.58
稀释每股收益	0.43	0.48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本集团不存在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情况，重大的现金流量项目列示如下：

(a)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	31,981,593.36	38,179,092.81
所得税退税	10,222,428.28	17,409,894.91
保证金	26,617,599.44	5,071,779.33
其他	20,213,800.96	36,577,333.35
	<u>89,035,422.04</u>	<u>97,238,100.40</u>

(b)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保证金	10,483,044.08	2,163,443.29
其他	74,069,460.78	78,695,601.35
	<u>84,552,504.86</u>	<u>80,859,044.64</u>

(c)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回履约保证金	4,182,004.95	11,793,833.50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	749,650.00
	<u>4,182,004.95</u>	<u>12,543,483.50</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d)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履约保证金	4,024,484.95	2,039,180.00
资金拆借	-	20,000,000.00
PPP 资产处置支付的现金	-	6,011,900.00
	<u>4,024,484.95</u>	<u>28,051,080.00</u>

(e)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所 支付的现金(i)	3,008,265.21	4,277,114.34
融资费用(ii)	-	1,691,716.98
支付的债转股预付款	-	500,000.00
	<u>3,008,265.21</u>	<u>6,468,831.32</u>

(i) 2023 年度，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 6,656,915.67 元，其中计入筹资活动的部分为 3,008,265.21 元(2022 年度：4,277,114.34 元)。

(ii) 系公开发行可转债支付的发行费用等。

(f) 对于 PPP 项目建造服务收入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本集团将相关项目建造期间发生的建造支出作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列示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除此外的建造支出，本集团将其作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列示于“支付其他与建造 PPP 项目有关的现金”。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利润	663,471,649.33	784,458,040.01
加：资产减值损失	27,862,366.22	26,920,305.05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35,363,235.87	(13,170,291.08)
固定资产折旧	19,762,663.71	21,404,343.96
使用权资产折旧	2,485,298.37	4,046,647.83
无形资产摊销	444,039,183.47	388,708,982.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75,142.13	967,853.19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4,352,720.63)	6,779,456.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4,348.31	27,489.27
财务费用	468,249,040.94	467,350,093.56
投资收益	-	(8,875,675.09)
专项储备的增加	15,593,007.67	-
存货的增加	(12,279,056.33)	(6,964,652.0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35,981,185.79)	(23,766,775.59)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38,076,802.78	56,979,177.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700,066,598.36)	(561,274,886.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3,733,972.24	65,991,719.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977,677,149.93</u>	<u>1,209,581,828.27</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1,032,534,956.93	1,864,783,293.59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864,783,293.59)	(954,789,955.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增加额	<u>(832,248,336.66)</u>	<u>909,993,338.24</u>

(c)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购买日丰城公司持有的现金 和现金等价物	<u>-</u>	<u>43,103,525.01</u>

(d)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情况

	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	应付债券 (含一年内到期)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	应付利息	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165,614,578.15	2,199,503,355.08	4,979,683.33	1,528,214.67	12,371,625,831.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895,784,379.03)	(4,719,826.00)	(3,008,265.21)	(227,247.38)	(903,739,717.62)
本年计提的利息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 变动	400,501,572.05	88,750,503.26	144,110.64	-	489,396,185.95
其他	-	-	1,467,273.42	-	1,467,273.4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9,670,331,771.17</u>	<u>2,283,506,690.07</u>	<u>3,582,802.18</u>	<u>1,300,967.29</u>	<u>11,958,722,230.71</u>

(e)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其中: 库存现金	665.00	74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 存款	1,032,534,291.93	1,864,782,553.59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032,534,956.93</u>	<u>1,864,783,293.59</u>

- (i) 如附注四(28)所述, 本公司于 2022 年度获准发行人民币 23.60 亿元可转债, 取得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建设项目。本公司在募集说明书所列明的用途内使用相关募集资金,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相关募集资金的余额为 2.86 亿元, 列示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美元	285.28	7.08	2,020.55
港币	879,631.53	0.91	797,139.69
日元	11.00	0.05	0.55
			<u>799,160.79</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币种	原币金额	直接	间接	
泰州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泰州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泰州	江苏泰州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8,000 万/18,000 万	100%	-	设立
永嘉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永嘉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永嘉	浙江永嘉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0,000 万/10,000 万	100%	-	设立
平阳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阳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平阳	浙江平阳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0,000 万/10,000 万	100%	-	设立
乳山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乳山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乳山	山东乳山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0,088 万/10,088 万	100%	-	设立
章丘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章丘	山东章丘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7,294 万/17,294 万	100%	-	设立
安顺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安顺	贵州安顺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0,000 万/10,000 万	100%	-	设立
句容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句容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句容	江苏句容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0,000 万/10,000 万	100%	-	设立
平遥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平遥	山西平遥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0,000 万/2,000 万	100%	-	设立
惠州绿色动力环保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惠州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22,000 万/22,000 万	100%	-	设立
湖州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湖州	天津湖州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2,000 万/12,000 万	60%	40%	设立
宁河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宁河	天津宁河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5,000 万/15,000 万	100%	-	设立
红安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红安	湖北红安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0,000 万/10,000 万	100%	-	设立
通州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通州	北京通州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37,500 万/37,500 万	100%	-	设立
汕头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汕头	广东汕头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21,000 万/21,000 万	75%	25%	设立
隆回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隆回	湖南隆回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0,000 万/2,000 万	100%	-	设立
溧白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博白	广西博白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0,000 万/10,000 万	75%	25%	设立
蚌埠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蚌埠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蚌埠	安徽蚌埠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6,600 万/16,600 万	100%	-	设立
常州绿色动力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常州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3,840 万/13,840 万	75%	2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垃圾处理及发电	港币	9,350 万/9,350 万	75%	2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子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币种	原币金额	直接	间接	
武汉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27,948.43 万/ 27,948.43 万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绿动 海宁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海宁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73,932.9 万/ 73,932.9 万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景秀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深圳景秀”)	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海宁	浙江海宁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0,000 万/10,000 万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密云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建筑工程	人民币	2,080 万/2,080 万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宜春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密云	北京密云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2,000 万/12,000 万	100%	-	设立
永嘉二期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6,500 万/16,500 万	-	60%	设立
葫芦岛危废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永嘉	浙江永嘉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0,000 万/10,000 万	51%	49%	设立
惠州二期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葫芦岛	辽宁葫芦岛	危险废物处理	人民币	10,000 万/10,000 万	8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登封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45,000 万/45,000 万	100%	-	设立
海宁扩建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登封	河南登封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0,000 万/10,000 万	100%	-	设立
石首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海宁	浙江海宁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39,000 万/39,000 万	100%	-	设立
广元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石首	湖北石首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0,000 万/10,000 万	60%	-	设立
东莞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广元	四川广元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4,000 万/14,000 万	100%	-	设立
佳木斯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000 万/1,000 万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肇庆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佳木斯	黑龙江佳木斯	垃圾转运	人民币	20,900 万/20,900 万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博海昕能环保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博海昕能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四会	广东四会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22,500 万/22,500 万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华市博能环保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舒兰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环保行业及 新能源投资	人民币	58,450 万/58,450 万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张掖博能环保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舒兰	吉林舒兰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9,000 万/920 万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张掖	甘肃张掖	垃圾转运、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600 万/600 万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贵州毕节	贵州毕节		人民币	16,000 万/16,000 万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子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币种	原币金额	直接	间接	
平阳二期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平阳	浙江平阳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1,000 万/11,000 万	100%	-	设立
塔西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靖西	广西靖西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2,000 万/10,500 万	100%	-	设立
恩施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恩施	湖北恩施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20,000 万/20,000 万	100%	-	设立
葫芦岛发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葫芦岛	辽宁葫芦岛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2,265.75 万	100%	-	设立
汕头污泥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汕头	广东汕头	污泥处理	人民币	1,300 万/1,300 万	100%	-	设立
莱州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莱州	山东莱州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20,000 万/20,000 万	-	87.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朔州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朔州	山西朔州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9,500 万/19,500 万	98%	-	设立
章丘二期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25,500 万/25,500 万	-	100%	设立
惠州三合一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餐厨厨余垃圾(含地沟油、泔水油)、市政污泥、粪便的收集、储存、转运及处置餐厨垃圾处理、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	人民币	6,300 万/6,300 万	80%	-	设立
汕头厨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汕头	广东汕头	餐厨厨余垃圾(含地沟油、泔水油)、市政污泥、粪便的收集、储存、转运及处置餐厨垃圾处理、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	人民币	3,272 万/300 万	80%	-	设立
丰城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丰城	江西丰城	垃圾处理及发电	人民币	13,537.5 万/13,537.5 万	51%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b) 本集团不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重要性综合考虑了子公司是否为上市公司、其少数股东权益占本集团合并股东权益的比例、少数股东损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比例等因素。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国资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赵及锋	北京市	投资管理	40059216-4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股公司为北京国资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 12月31日
北京国资公司	1,000,000 万元	-	-	1,000,000 万元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北京国资公司	42.63%	42.63%	42.63%	42.63%

除上述直接持股外，北京国资公司同时持有北京国资(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香港公司”)100%股权，而该公司持有本公司 1.7841%的股份。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五(1)。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与本集团的关系

国资香港公司	股东及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的子公司
深圳水晶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深圳水晶石”)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之下属子公司
丰城公司	(i)

(i) 丰城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起由合营企业变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本集团与丰城公司的关联交易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23 日期间之交易。

(4) 关联交易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深圳水晶石	4,721,446.38	7,112,459.96
其他	135,739.00	185,000.00
	<u>4,857,185.38</u>	<u>7,297,459.96</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b) 利息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北京国资公司	56,575,000.00	68,651,666.59
国资香港公司	6,961,777.78	19,580,000.00
	<u>63,536,777.78</u>	<u>88,231,666.59</u>

(c) 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丰城公司	<u>-</u>	<u>707,216.97</u>

(d) 担保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国资公司	<u>-</u>	<u>38,641,537.96</u>

本集团由北京国资公司担保的银行借款于本年度偿还完毕，于偿还完毕之日起，相关担保履行完毕。

(e)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16,590,300.88</u>	<u>16,526,645.12</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余额

(a) 应付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水晶石	1,130,078.04	2,273,567.63
其他	-	73,750.00
	<u>1,130,078.04</u>	<u>2,347,317.63</u>

(b) 长期借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国资公司(附注四(27)(b))	1,201,705,000	1,201,705,000
国资香港公司	-	485,598,278
	<u>1,201,705,000</u>	<u>1,687,303,278</u>

上述关联方借款的年利率为 4.65%。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董事利益及权益

(a) 董事及执行总裁薪酬

2023 年度每位董事、监事及执行总裁的薪酬如下:

姓名	薪金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住房公积金	合计
执行董事:						
乔德卫(i)	-	892,500.00	43,134.84	1,171,700.00	57,659.04	2,164,993.88
胡声泳	-	536,844.00	46,215.90	969,983.00	57,659.04	1,610,701.94
仲夏(i)	-	892,500.00	30,363.30	1,317,520.00	37,887.84	2,278,271.14
非执行董事:						
刘曙光	-	-	-	-	-	-
岳鹏(ii)	-	-	-	-	-	-
仝翔宇(ii)	-	-	-	-	-	-
成苏宁(ii)	-	-	-	-	-	-
李雷(ii)	-	-	-	-	-	-
独立非执行董事:						
傅捷	107,196.60	-	-	-	-	107,196.60
谢兰军	80,000.00	-	-	-	-	80,000.00
周北海	80,000.00	-	-	-	-	80,000.00
监事:						
罗照国	-	174,320.00	23,400.00	21,500.00	23,803.92	243,023.92
余丽君	-	174,920.00	21,840.00	11,375.00	22,711.68	230,846.68
颜世文	-	-	-	-	-	-
合计	267,196.60	2,671,084.00	164,954.04	3,492,078.00	199,721.52	6,795,034.16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董事利益及权益(续)

(a) 董事及执行总裁薪酬(续)

2022年度每位董事、监事及执行总裁的薪酬如下:

姓名	酬金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住房公积金	合计
执行董事:						
乔德卫	-	892,500.00	42,086.70	1,119,300.00	53,101.44	2,106,988.14
胡声泳	-	536,844.00	44,958.96	930,000.00	53,101.44	1,564,904.40
仲夏	-	892,500.00	44,958.96	1,261,080.00	53,101.44	2,251,640.40
非执行董事:						
刘曙光	-	-	-	-	-	-
成苏宁	-	-	-	-	-	-
李雷	-	-	-	-	-	-
独立非执行董事:						
傅捷	107,192.40	-	-	-	-	107,192.40
谢兰军	80,000.00	-	-	-	-	80,000.00
周北海	80,000.00	-	-	-	-	80,000.00
监事:						
罗照国	-	-	-	-	-	-
余丽君	-	173,920.00	24,440.00	36,000.00	21,874.32	256,234.32
颜世文	-	180,798.62	22,205.00	19,500.00	20,762.64	243,266.26
合计	267,192.40	2,676,562.62	178,649.62	3,365,880.00	201,941.28	6,690,225.92

(i) 鉴于原执行总裁仲夏辞去公司职务, 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召开董事会, 同意暂由董事长乔德卫代为履行执行总裁职责。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6) 董事利益及权益(续)
- (a) 董事及执行总裁薪酬(续)
- (ii) 董事成苏宁、李雷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辞职, 董事岳鹏、仝翔宇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被委任。
- (iii) 2023 年度不存在董事放弃酬金之情况(2022 年度: 无)。
- (b) 董事的退休福利
- 2023 年度, 除上述(a)中所披露的薪酬外, 本集团董事未获得其他退休福利(2022 年度: 无)。
- (c) 董事的终止福利
- 2023 年度, 本集团未向董事支付作为提早终止委任的任何补偿款项(2022 年度: 无)。
- (d) 就获得董事服务而向第三方支付的对价
- 2023 年度, 本集团未就获得董事服务而向第三方支付任何对价(2022 年度: 无)。
- (e) 向董事、受董事控制的法人团体及该等董事的有关连实体作出的贷款、类似贷款和惠及该等人士的其他交易资料
- 2023 年度, 本集团无向董事、受董事控制的法人团体及该等董事的有关连实体作出的贷款、类似贷款和惠及该等人士的其他交易资料(2022 年度: 无)。
- (f)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重大权益
- 2023 年度, 本集团董事未与本集团订立与本集团业务有关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重大权益(2022 年度: 无)。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薪酬最高的前五位

2023 年度，本集团薪酬最高的前五位中包括 3 位董事(2022 年度：3 位董事)，其薪酬已反映在附注六(6)中；其他 2 位(2022 年度：2 位)的薪酬合计金额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基本工资、住房补贴以及其他		
补贴	1,189,006.08	1,073,688.00
奖金	1,841,966.00	1,802,788.00
养老金计划供款	92,431.80	89,917.92
合计	<u>3,123,403.88</u>	<u>2,966,393.92</u>

	人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薪酬范围：		
港币 1,500,000 元-		
2,000,000 元	<u>2</u>	<u>2</u>

七 经营及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基础设施		
建设合同	5,859,703.09	607,003,984.03
已授权未签合同的基础设施建		
设合同	<u>44,309,624.29</u>	<u>339,774,612.87</u>
	<u>50,169,327.38</u>	<u>946,778,596.90</u>

(i) 上述建设合同包括与 PPP 项目建造服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建造支出。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 2024 年 3 月 28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每股人民币 0.15 元。按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发行的股份约 139,345 万股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约 20,902 万元，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未在本财务报表中确认为负债。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企业合并

本年未发生企业合并事项。

十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计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港币)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外汇风险敞口较小。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借款及可转债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浮动利率长期借款，金额为 7,940,180,300.93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7,798,445,790.20 元)；固定利率长期借款，金额为 1,200,000,0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721,452,963.16 元)以及固定利率的可转债，金额为 2,275,489,512.51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195,494,717.04 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果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29,776,000.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约 29,244,000.00 元)。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以及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集团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523,755,705.67	-	-	-	523,755,705.67
应付账款	1,014,132,043.06	-	-	-	1,014,132,043.06
其他应付款	152,350,860.79	-	-	-	152,350,860.79
长期借款(i)	2,426,043,525.61	1,374,531,162.34	3,290,440,250.27	3,469,463,757.94	10,560,478,696.16
应付债券	9,439,580.03	14,198,162.79	290,267,085.00	2,359,895,000.00	2,673,799,827.82
租赁负债	1,209,860.65	854,644.31	456,886.24	2,218,832.44	4,740,223.64
长期应付款	26,373,334.15	26,373,334.15	79,120,002.45	320,648,286.03	452,514,956.78
	<u>4,153,304,909.96</u>	<u>1,415,957,303.59</u>	<u>3,660,284,223.96</u>	<u>6,152,225,876.41</u>	<u>15,381,772,313.92</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续)：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638,577,481.87	-	-	-	638,577,481.87
应付账款	1,265,489,204.69	-	-	-	1,265,489,204.69
其他应付款	135,686,058.50	-	-	-	135,686,058.50
长期借款(i)	1,578,789,191.97	2,476,368,390.45	3,602,483,432.21	3,692,515,060.92	11,350,156,075.55
应付债券	4,719,848.01	9,439,696.00	92,037,036.00	2,572,317,160.00	2,678,513,740.01
租赁负债	2,850,193.22	571,859.45	517,436.51	2,301,293.52	6,240,782.70
长期应付款	26,373,334.15	26,373,334.15	79,120,002.45	339,854,842.18	471,721,512.93
	<u>3,652,485,312.41</u>	<u>2,512,753,280.05</u>	<u>3,774,157,907.17</u>	<u>6,606,988,356.62</u>	<u>16,546,384,856.25</u>

(i) 银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偿还期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借款	其他借款	银行借款	其他借款
1年以内	906,614,272.13	1,200,000,000.00	884,086,789.33	310,000,000.00
1至2年	1,127,962,927.35	-	966,974,476.02	1,200,000,000.00
2年至5年	2,769,525,509.59	-	2,692,072,191.31	175,000,000.00
超过5年	3,136,077,591.86	-	3,291,765,296.70	-
	<u>7,940,180,300.93</u>	<u>1,200,000,000.00</u>	<u>7,834,898,753.36</u>	<u>1,685,000,000.00</u>

十一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除应收款项融资外，本集团不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公允价值估计(续)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包括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租赁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二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比率监控资本。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比率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比率	<u>63%</u>	<u>66%</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95,943,666.56	265,762,596.46
减：坏账准备	-	-
	<u>295,943,666.56</u>	<u>265,762,596.46</u>

(a) 应收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58,159,655.90	138,356,042.41
一到二年	110,877,456.61	60,553,904.05
二到三年	60,053,904.05	20,876,650.00
三到四年	20,876,650.00	45,976,000.00
四到五年	45,976,000.00	-
	<u>295,943,666.56</u>	<u>265,762,596.46</u>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无合同资产)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惠州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89,592,500.00	-	30.27%
朔州绿动南山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40,145,000.00	-	13.57%
博白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35,976,000.00	-	12.16%
登封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34,960,000.00	-	11.81%
贵州金沙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30,821,750.00	-	10.41%
	<u>231,495,250.00</u>	<u>-</u>	<u>78.22%</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	0.00%	-	0.00%	-	0.00%	-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295,943,666.56	100.00%	-	0.00%	265,762,596.46	100.00%	-	0.00%
	<u>295,943,666.56</u>	<u>100.00%</u>	<u>-</u>	<u>0.00%</u>	<u>265,762,596.46</u>	<u>100.00%</u>	<u>-</u>	<u>0.00%</u>

(i)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应收关联方总包服务费及专利使用费	<u>295,943,666.56</u>	<u>0.00%</u>	<u>-</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应收关联方总包服务 费及专利使用费	265,762,596.46	0.00%	-

(iii) 2023 年度，本公司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为 0.00 元(2022 年度：2,000,000.00 元)。

(2)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款项	2,232,791,616.32	2,072,221,895.06
其中：应收股利	1,537,650,000.00	1,054,000,000.00
应收利息	56,777,194.46	43,006,781.63
原股东往来款	5,973,188.35	5,973,188.35
其他	9,571,815.50	9,606,403.40
	2,248,336,620.17	2,087,801,486.81
减：坏账准备	(9,308,697.15)	(8,922,286.24)
	2,239,027,923.02	2,078,879,200.57

本公司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将款项归集于其他方并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503,662,662.44	1,911,671,776.79
一到二年	677,029,886.14	120,276,339.78
二到三年	16,537,367.20	23,270,476.55
三年以上	51,106,704.39	32,582,893.69
	2,248,336,620.17	2,087,801,486.81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第三阶段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应收原股东往来款	5,973,188.35	100.00%	(5,973,188.35)	账龄较长且存在收回风险
其他	2,668,488.18	100.00%	(2,668,488.18)	账龄较长且存在收回风险
	<u>8,641,676.53</u>		<u>(8,641,676.53)</u>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第一阶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损失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金额	损失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关联方款项	2,232,791,616.32	-	0.00%	2,072,221,895.06	-	0.00%
其他	6,903,327.32	(667,020.62)	9.66%	6,937,915.22	(280,609.71)	4.04%
	<u>2,239,694,943.64</u>	<u>(667,020.62)</u>		<u>2,079,159,810.28</u>	<u>(280,609.71)</u>	

(c) 2023 年度，本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391,561.71 元(2022 年度：575,991.62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5,150.80 元(2022 年度：500,000.00 元)。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d)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 本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e)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武汉公司	集团内子公司往来款、 应收股利	292,000,000.00	一年以内、 一到两年	12.99%	-
惠州二期公司	应收股利	172,500,000.00	一年以内、 一到两年	7.67%	-
葫芦岛发电公司	集团内子公司往来款	170,556,902.87	一年以内、 一到两年	7.59%	-
泰州公司	应收股利	152,000,000.00	一年以内、 一到两年	6.76%	-
登封公司	集团内子公司往来款	137,340,630.02	一年以内、 一到两年	6.11%	-
		<u>924,397,532.89</u>		<u>41.12%</u>	<u>-</u>

(f)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应收股利。

(3) 长期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利率区间
对子公司的委托借款	1,799,041,283.33	-	1,799,041,283.33	0.00%-4.75%
减: 一年内到期部分	<u>(180,572,083.33)</u>	<u>-</u>	<u>(180,572,083.33)</u>	
	<u>1,618,469,200.00</u>	<u>-</u>	<u>1,618,469,200.00</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利率区间
对子公司的委托借款	1,271,040,995.17	-	1,271,040,995.17	0.00%-4.90%
减: 一年内到期部分	<u>(219,682,722.21)</u>	<u>-</u>	<u>(219,682,722.21)</u>	
	<u>1,051,358,272.96</u>	<u>-</u>	<u>1,051,358,272.96</u>	

(4) 长期股权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6,792,666,753.87	6,262,666,753.87
合营企业	-	-
	<u>6,792,666,753.87</u>	<u>6,262,666,753.87</u>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b)	<u>(266,759,532.92)</u>	<u>(133,149,297.53)</u>
	<u>6,525,907,220.95</u>	<u>6,129,517,456.34</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202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2023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海宁公司	86,000,000.00	-	-	86,000,000.00	-	10,000,000.00
泰州公司	180,000,000.00	-	-	180,000,000.00	-	95,000,000.00
永嘉公司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	42,000,000.00
乳山公司	100,880,000.00	-	-	100,880,000.00	-	20,000,000.00
平阴公司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	30,000,000.00
常州公司	220,221,697.72	-	-	220,221,697.72	-	18,750,000.00
武汉公司	277,874,320.40	-	-	277,874,320.40	-	70,000,000.00
青岛公司	58,471,209.64	-	-	58,471,209.64	(4,620,173.95)	-
安顺公司	102,083,479.98	-	-	102,083,479.98	-	80,000,000.00
章丘公司	172,940,000.00	-	-	172,940,000.00	-	70,000,000.00
句容公司	100,026,752.87	-	-	100,026,752.87	-	30,000,000.00
惠州公司	220,954,159.23	-	-	220,954,159.23	-	100,000,000.00
平遥公司	20,017,204.55	-	-	20,017,204.55	-	-
朔州公司	72,000,000.00	-	-	72,000,000.00	-	-
香港绿动	163,613,261.06	500,000,000.00	-	663,613,261.06	-	-
宁河公司	67,610,235.39	-	(67,610,235.39)	-	(149,610,235.39)	-
深圳景秀	20,518,171.42	-	-	20,518,171.42	(6,529,123.58)	5,000,000.00
通州公司	375,066,706.59	-	-	375,066,706.59	-	150,000,000.00
红安公司	100,029,152.18	-	-	100,029,152.18	-	28,000,000.00
隆回公司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汕头公司	157,500,000.00	-	-	157,500,000.00	-	75,000,000.00
博白公司	75,000,000.00	-	-	75,000,000.00	-	18,750,000.00
蚌埠公司	166,000,000.00	-	-	166,000,000.00	-	50,000,000.00
密云公司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	32,000,000.00
葫芦岛危废公司	130,000,000.00	-	(66,000,000.00)	64,000,000.00	(106,000,000.00)	-
葫芦岛发电公司	110,157,500.00	-	-	110,157,500.00	-	-
惠州二期公司	450,000,000.00	-	-	450,000,000.00	-	130,000,000.00
登封公司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	-
绿动海云公司	234,000,000.00	-	-	234,000,000.00	-	72,000,000.00
博海听能公司	610,000,000.00	-	-	610,000,000.00	-	-
石首公司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	-
平阴二期公司	110,000,000.00	-	-	110,000,000.00	-	10,000,000.00
金沙公司	162,360,400.00	-	-	162,360,400.00	-	-
靖西公司	75,000,000.00	30,000,000.00	-	105,000,000.00	-	-
恩施公司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	-
永嘉二期公司	51,000,000.00	-	-	51,000,000.00	-	20,400,000.00
朔州公司	191,100,000.00	-	-	191,100,000.00	-	-
肇庆公司	225,871,016.18	-	-	225,871,016.18	-	-
汕头污泥公司	13,000,000.00	-	-	13,000,000.00	-	10,000,000.00
惠州三合一公司	50,400,000.00	-	-	50,400,000.00	-	-
广元公司	140,365,600.00	-	-	140,365,600.00	-	30,000,000.00
汕头厨余	2,400,000.00	-	-	2,400,000.00	-	-
丰城公司	97,056,589.13	-	-	97,056,589.13	-	-
	<u>6,129,517,456.34</u>	<u>530,000,000.00</u>	<u>(133,610,235.39)</u>	<u>6,525,907,220.95</u>	<u>(266,759,532.92)</u>	<u>1,196,900,000.00</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宁河公司	82,000,000.00	67,610,235.39	-	149,610,235.39
葫芦岛危废公司	40,000,000.00	66,000,000.00	-	106,000,000.00
深圳景秀	6,529,123.58	-	-	6,529,123.58
青岛公司	4,620,173.95	-	-	4,620,173.95
	<u>133,149,297.53</u>	<u>133,610,235.39</u>	<u>-</u>	<u>266,759,532.92</u>

(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43,681,326.41	202,275,693.30
其他业务收入	4,269,077.96	2,441,996.14
	<u>147,950,404.37</u>	<u>204,717,689.44</u>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u>11,849,379.34</u>	<u>10,895,373.99</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a) 本公司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2023 年度			
	总包服务收入	专利使用权收入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98,681,326.41	45,000,000.00	-	143,681,326.41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	45,000,000.00	-	45,000,000.00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98,681,326.41	-	-	98,681,326.41
其他业务收入	-	-	4,269,077.96	4,269,077.96
	<u>98,681,326.41</u>	<u>45,000,000.00</u>	<u>4,269,077.96</u>	<u>147,950,404.37</u>

	2022 年度			
	总包服务收入	专利使用权收入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72,275,693.30	30,000,000.00	-	202,275,693.30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72,275,693.30	-	-	172,275,693.30
其他业务收入	-	-	2,441,996.14	2,441,996.14
	<u>172,275,693.30</u>	<u>30,000,000.00</u>	<u>2,441,996.14</u>	<u>204,717,689.44</u>

(6) 投资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分红收益	1,196,900,000.00	1,506,7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收益	-	7,217,956.22
利息收入	38,213,223.37	32,241,607.47
	<u>1,235,113,223.37</u>	<u>1,546,159,563.69</u>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收益	4,308,372.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78,578.69
除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外，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028,661.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5,883.17
	<u>13,731,495.87</u>
所得税影响额	(2,231,795.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4,842.53)
	<u>11,374,857.75</u>

(1)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颁布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以下简称“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集团按照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编制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2) 执行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对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情况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以下简称“2008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相关规定，本集团 2022 年度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列报的政府补助中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536,237.74 元。由于该补助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且在该等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对本集团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因此，根据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相关规定，上述补助 4,536,237.74 元应列报为经常性损益。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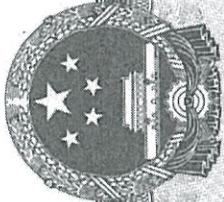
	202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收益	(5,853,019.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6,215,330.5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07,216.9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2,405.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70,110.06
	<u>14,962,043.57</u>
所得税影响额	(1,651,693.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u>(1,210,084.28)</u>
	<u>12,100,266.28</u>

(1) 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本集团按照 2008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相关规定编制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8.31%	10.64%	0.45	0.53	0.43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润	8.16%	10.47%	0.44	0.53	0.42	0.48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09134343

证照编号: 00000002202306280015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11481.1000万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丹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税务服务; 财务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市场主体的注册代理; 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 科技中介服务; 新服务; 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 软件销售;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软件外包服务;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 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 大数据服务; 智能控制系统集成; 工程管理服务; 工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此复印件仅供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0029号】后附用途, 其他用途无效。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2023年06月28日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此复印件仅供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0029号】后附之

用,其他用途无效。

证书序号: NO.000525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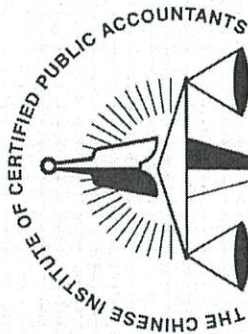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丹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
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S1000007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捌仟壹佰柒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
(换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与原件相符，仅供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0029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陈志明

男

1978-01-21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362423197801211011

注册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
Registr
同意调
Agree the lic

登记
a CPA

事务所
CPAs

会盖章
le of CPAs
日 /d

陈志明

310000072393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此复印件与原件相符，仅供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0029号】后附 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此复印件与原件相符，仅供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0029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姓名	柳璟屏
Full name	柳璟屏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2-11-24
Date of birth	1972-11-24
工作单位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0106721124086
Identity card No.	420106721124086



此复印件与原件相符，仅供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第10029号】后附 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柳璟屏

440300040108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Am
 本 Thi
 this

一年。
 ar after

证书编号: 4403000401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86 年 05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